

#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 (污染影响类)

项目名称：定州市金源建材有限公司污泥深度脱水  
处理技术改造项目

建设单位（盖章）：定州市金源建材有限公司

编制日期：2022年3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部制

## 编制单位和编制人员情况表

项目编号	1720c9		
建设项目名称	定州市金源建材有限公司污泥深度脱水处理技术改造项目		
建设项目类别	27—056砖瓦、石材等建筑材料制造		
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类型	报告表		
<b>一、建设单位情况</b>			
单位名称（盖章）	定州市金源建材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30682348033276C		
法定代表人（签章）	董京涛		
主要负责人（签字）	李志其		
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签字）	李志其		
<b>二、编制单位情况</b>			
单位名称（盖章）	河北五骏环保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30605MA0DA3XD8G		
<b>三、编制人员情况</b>			
1 编制主持人			
姓名	职业资格证书管理号	信用编号	签字
王鹏	06351343505130319	BH030976	
2 主要编制人员			
姓名	主要编写内容	信用编号	签字
王秀娣	1、建设项目基本情况2、建设项目工程分析3、区域环境质量现状、环境保护目标及评价标准4、主要环境影响和和保护措施5、环境保护措施监督检查清单6、结论	BH024836	

#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

## 编制情况承诺书

本单位 河北五骏环保技术服务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30605MA0DA3XD8G）郑重承诺：本单位符合《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编制监督管理办法》第九条第一款规定，无该条第三款所列情形，不属于该条第二款所列单位；本次在环境影响评价信用平台提交的由本单位主持编制的 定州市金源建材有限公司污泥深度脱水处理技术改造项目 环境影响报告表基本情况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有效，不涉及国家秘密；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编制主持人为 王鹏（环境影响评价工程师职业资格证书管理号 06351343505130319，信用编号 BH030976），主要编制人员包括 王秀娣（信用编号 BH024836）1人，上述人员均为本单位全职人员；本单位和上述编制人员未被列入《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编制监督管理办法》规定的限期整改名单、环境影响评价失信“黑名单”。

承诺单位(公章)：河北五骏环保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2022年1月7日

## 编制单位承诺书

本单位 河北五骏环保技术服务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30605MA0DA3XD8G）郑重承诺：本单位符合《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编制监督管理办法》第九条第一款规定，无该条第三款所列情形，不属于该条第二款所列单位；本次在环境影响评价信用平台提交的下列第 1 项相关情况信息准确、完整有效。

1. 首次提交基本情况信息
2. 单位名称、住所或者法定代表人(负责人)变更的
3. 出资人、举办单位、业务主管部门或者挂靠单位等变更的
4. 未发生第 3 项所列情形、与《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编制监督管理办法》第九条规定的符合性发生变更的
5. 编制人员从业单位已变更或者已调离从业单位的
6. 编制人员未发生第 5 项所列情形，全职情况发生变更、不再属于本单位全职人员的
7. 补正基本情况信息

（一）本单位受建设单位的委托，严格按照各项法律、法规、规章以及标准、技术导则的规定，依法开展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并按规范编制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

（二）本单位已进行现场踏勘，并在《报告书(表)》中如实反映项目现场及周围环境状况。

（三）本单位编制的环评文件已对项目涉及的环境要素进行了核实、论证，并提出切实可行的环境保护对策和措施建议，无漏项或缺项；提出的环保措施及日常管理满足环保部门发布的各项环保。

（四）本单位对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的真实性负责，并对相关结论负责。

（五）本单位和编制主持人愿意承担因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质量问题产生的法律责任。

编制主持人（签字）：



承诺单位（公章）：河北五骏环保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2022 年 1 月 7 日



## 编制主持人承诺书

本人王鹏（130603197805130316）郑重承诺：本人在河北五骏环保技术服务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30605MA0DA3XD8G）全职工作，本次在环境影响评价信用平台提交的下列第1项相关情况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有效。

1. 首次提交基本情况信息
2. 从业单位变更的
3. 调离从业单位的
4. 建立诚信档案后取得环境影响评价工程师执业资格证书的
5. 被注销后从业单位变更的
6. 被注销后调回原从业单位的
7. 编制单位终止的
8. 补正基本情况信息

承诺人（签字）：




2022年1月7日

## 编制人员承诺书

本人 王秀娣 (372324199304176421) 郑重承诺：本人在 河北五骏环保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30605MA0DA3XD8G) 全职工作，本次在环境影响评价信用平台提交的下列第 1 项相关情况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有效。

1. 首次提交基本情况信息
2. 从业单位变更的
3. 调离从业单位的
4. 建立诚信档案后取得环境影响评价工程师执业资格证书的
5. 被注销后从业单位变更的
6. 被注销后调回原从业单位的
7. 编制单位终止的
8. 补正基本情况信息

承诺人(签字)： 

2022年1月7日

## 承诺书

我单位郑重承诺《定州市金源建材有限公司污泥深度脱水处理技术改造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中的内容、数据、附图、附件等真实有效，本单位自愿承担相应责任。编制主持人王鹏为我公司全职工作人员，已取得环境影响评价工程师执业资格证书。

特此承诺！

河北五骏环保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2022年1月7日





#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30605MA00DA3XD8G



扫描二维码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公众服务平台  
了解更多登记、  
备案、许可、监  
管信息。

(副本)

副本编号: 1-1

名称 河北五骏环保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注册资本 伍佰万元整

成立日期 2019年03月13日

法定代表人 王鹏

营业期限

经营范围 大气污染治理, 固体废物治理(危险废物除外), 污水的处理及深度净化, 环境保护与治理咨询服务, 工程管理服务(投资咨询除外), 企业管理咨询服务, 环境工程专项设计服务, 环保工程施工, 管道和设备的安装服务、智能化安装工程服务(以上经营范围不含卫星电视广播地面接收设施安装),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住所 河北省保定市隆兴中路77号隆兴大厦A座318室



登记机关

2019年3月30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人事部和  
环境保护总局批准颁发。它表明持证人通过  
国家统一组织的考试合格，取得环境影响评  
价工程师的职业资格。

This is to certify that the bearer of the Certificate  
has passed national examination organized by the  
Chinese government departments and has obtained  
qualifications for Environmental Impact Assessment  
Engineer.



编号：  
No. : 0004156



持证人签名：王鹏  
Signature of the Bearer

管理号：06351343505130319  
File No. :

姓名：  
Full Name 王鹏  
性别：  
Sex 男  
出生年月：  
Date of Birth 1978年05月  
专业类别：  
Professional Type 环境影响评价工程  
批准日期：  
Approval Date 2006年05月14日

签发单位盖章：  
Issued by  
签发日期：2006年08月18日  
Issued on



河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统一制式



13064120220104050201

## 社会保险单位参保证明

险种：企业养老保险

经办机构代码：130641

兹证明

参保单位名称：河北五骏环保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社会信用代码：91130605MA0DA3XD8G

单位社保编号：13064122726

经办机构名称：130641

单位参保日期：2019年04月01日

单位参保状态：参保缴费

参保缴费人数：16

单位参保险种：企业养老保险

单位有无欠费：有

单位参保类型：企业

该单位参保人员明细（部分/全部）

序号	姓名	社会保障号码	本单位参保日期	缴费状态	个人缴费基数	本单位缴费起止年月
1	王鹏	130603197805130316	2019-12-06	缴费	3439.07	201910至202112
2	郑发达	130622199512242419	2019-12-11	缴费	3245.40	201912至202112
3	刘馨蔚	220502199201301224	2019-12-06	缴费	3245.40	202101至202112
4	张秋华	131122198908143248	2012-11-01	缴费	3245.40	202101至202112
5	董腾	130603198806050013	2019-12-11	缴费	3245.40	201912至202112
6	刘远征	130629198702180757	2017-09-01	缴费	3245.40	202102至202112
7	王换地	130923199402060529	2021-11-01	缴费	3245.50	202111至202112
8	王秀娣	372324199304176421	2019-12-11	缴费	3245.40	201912至202112
9	李晓凯	142729198303165110	2020-08-01	缴费	3245.40	202008至202112

证明机关：



证明日期：2022年01月04日

1. 证明开具后，本证明加盖印章为电子签章，黑色签章与红色签章效力相同。
2. 对上述信息有任何疑问，可向查询地经办机构咨询，服务电话：12333。
3. 请扫描二维码下载“河北人社”App，点击“证明验证”功能进行核验
4. 或登录（[https://he.12333.gov.cn/#/1GRFWD/GRFWQLB\\_SHBZ\\_ZMYZ\\_ZMYZ](https://he.12333.gov.cn/#/1GRFWD/GRFWQLB_SHBZ_ZMYZ_ZMYZ)），录入验证码验证真伪。



验证码：0-14436478788935681

河北人社App

## 定州市金源建材有限公司关于《污泥深度脱水处理技术改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审核确认书

我单位于 2021 年 10 月 29 日委托河北五骏环保技术服务有限公司编制《定州市金源建材有限公司污泥深度脱水处理技术改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过程中如实向编制单位提供了有效的技术资料，并将环境保护投资列入了工程预算，对《定州市金源建材有限公司污泥深度脱水处理技术改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中相关内容及数据资料进行了查阅、审核，我单位提供的技术资料与《定州市金源建材有限公司污泥深度脱水处理技术改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中内容一致，该报告中工程概况、建设内容、生产工艺等内容与实际情况相符，报告中数据、附图、附件等资料均真实合法有效，我单位同意《定州市金源建材有限公司污泥深度脱水处理技术改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中结论内容。

本报告不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以及个人隐私。

承诺单位：定州市金源建材有限公司

承诺时间：2022 年 1 月 7 日

## 承诺书

本公司郑重承诺：《定州市金源建材有限公司污泥深度脱水处理技术改造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中内容、附件及相关资料均真实有效，本单位自愿承担相应责任。

定州市金源建材有限公司

2022年1月7日

## 一、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建设项目名称	定州市金源建材有限公司污泥深度脱水处理技术改造项目		
项目代码	2106-130682-89-02-314589		
建设单位联系人	李志其	联系方式	15232930888
建设地点	河北省定州市东留春乡齐家庄村西南 85 米		
地理坐标	东经 115 度 09 分 51.541 秒，北纬 38 度 22 分 37.531 秒		
国民经济行业类别	C3031 粘土砖瓦及建筑砌块制造；N7723 固体废物治理	建设项目行业类别	二十七、非金属矿物制品业 30-砖瓦、石材等建筑材料制造 303；四十七、生态保护和环境治理业-一般工业固体废物（含污水处理污泥）、建筑施工废弃物处置及综合利用
建设性质	<input type="checkbox"/> 新建（迁建） <input type="checkbox"/> 改建 <input type="checkbox"/> 扩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技术改造	建设项目申报情形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首次申报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不予批准后再次申报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超五年重新审核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重大变动重新报批项目
项目备案部门	定州市科学技术局	项目备案文号	定州工信技改备字〔2021〕28号
总投资（万元）	60	环保投资（万元）	6
环保投资占比（%）	10	施工工期	6 个月
是否开工建设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	用地面积（m <sup>2</sup> ）	0
专项评价设置情况	无		
规划情况	无		
规划环境影响评价情况	无		
规划及规划环境影响评价符合性分析	无		

<p>其他符合性分析</p>	<p>1 产业政策符合性分析</p> <p>本项目属于《国民经济行业分类与代码》（GB/T4754-2017）中“粘土砖瓦及建筑砌块制造”及“固体废物治理”，不属于《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年本）》中淘汰、限制类项目，属于鼓励类（四十三、环境保护与资源节约综合利用中 20、城镇垃圾、农村生活垃圾、农村生活污水、污泥及其他固体废弃物减量化、资源化、无害化处理和综合利用工程）项目；不属于《河北省新增限制和淘汰类产业目录（2015年版）》（冀政办发[2015]7号）中限制、淘汰类项目；不属于《市场准入负面清单（2020年版）》禁止事项；符合《工信部 环保部 国家安全监管总局关于加快烧结砖瓦行业转型发展的若干意见》（工信部联原[2017]279号）中“鼓励利用工业固废、矿物尾渣、淤泥、污泥、农林废弃物等替代一次原燃料，支持利用建筑垃圾生产砖瓦制品，进一步扩大资源综合利用范围，提高原燃料中固废掺配比例，减少对天然资源的消耗”的要求；定州市科学技术局为该项目出具了备案信息（备案编号：定州工信技改备字〔2021〕28号；项目代码：2106-130682-89-02-314589）。</p> <p>综上所述，本项目不违反国家的有关法律、法规和政策的规定，符合国家和地方当前产业政策。</p> <p>2 “三线一单”符合性分析</p> <p>根据《关于规划环境影响评价加强空间管制、总量管控和环境准入的指导意见（试行）》（环办环评[2016]61号）及《关于以改善环境质量为核心加强环境影响评价管理的通知》（环办环评[2016]150号）等文件，要求以生态保护红线、环境质量底线、资源利用上线和生态环境准入清单（以下简称“三线一单”）为手段，强化空间、总量和准入环境管理。2020年12月，《河北省“三线一单”技术成果》已发布实施。本评价在此基础上提出本项目“三线一单”管控体系：</p> <p>（1）生态保护红线</p>
----------------	---

根据《河北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河北省建设京津冀生态环境支撑区规划（2016-2020年）>的通知》、《河北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河北省生态保护红线>的通知》（冀政字[2018]23号），定州市生态保护红线主要涉及到区内南水北调中线工程保护区、沙河和唐河。本项目位于河北省定州市东留春乡齐家庄村西南85米，距离本项目最近的生态红线是南侧1.63km的沙河，不在生态红线内。

依据定州市《关于加快实施“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的意见》，本项目属于重点管控单元，项目建设符合《关于加快实施“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的意见》要求。

#### （2） 环境质量底线

根据基本污染物环境质量现状数据，本项目所在区域环境空气中的PM<sub>2.5</sub>的年平均浓度、PM<sub>10</sub>的年平均浓度、O<sub>3</sub>的8h平均质量浓度均不能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中的二级标准，空气质量不达标。

本项目排放污染物可实现达标排放，投产后对区域环境无明显不利影响，环境质量可保持现有水平，符合环境质量底线要求。

#### （3） 资源利用上线

本项目采用较先进的技术装备，并注重节能减耗，资源能源利用率较高；本项目用电由定州市号头庄乡电网供给，用水利用定州市齐家庄村集中供水管网，天然气由定州市中燃城市燃气有限公司供给，建设内容依托现有厂区，不新增占地；本项目对污水处理厂产生的污泥进行无害化处置，烧制成砖，废物再利用，具有环境及资源利用正效益，不会突破区域资源利用上线。

#### （4） 环境准入负面清单

本项目所属行业、规划选址及环境保护措施等均满足相关环境准入基本条件，其采用的生产工艺、实施的生产规模、产品及使用原料等均未列入环境准入负面清单内。

综上，本项目符合“三线一单”要求。

### 3 选址合理性分析

(1) 本项目建设内容依托现有厂区，不新增占地。

(2) 本项目位于河北省定州市东留春乡齐家庄村西南 85 米，厂区北侧为道路，隔路为农田，东侧为搅拌站，南侧为空地，西侧为农田，距离厂区最近的环境敏感点为厂界东北侧 85 米的齐家庄村住户，经预测，本项目建成后，各污染物均可达标排放，不会对周边环境造成明显影响。

(3) 本项目符合“三线一单”要求。

综上所述，本项目选址可行。

### 4 环境管理政策符合性

本项目属于《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中的“C3031 粘土砖瓦及建筑砌块制造”及“N7723 固体废物治理”，根据相关文件要求，对项目建设情况进行相关政策符合性分析。

表 1 相关符合性分析表

分析内容	本项目情况	符合性
河北省2021年大气污染综合治理工作方案		
深入开展工业窑炉和锅炉综合治理。全面提升砖瓦、石灰、耐火材料等行业工业窑炉的治污设施处理能力	不新增窑炉和锅炉	符合
定州市 2021 年大气污染综合治理联防联控工作方案		
深入实施砖瓦窑专项治理	不新增窑炉	符合

综上所述，项目建设符合国家及地方产业政策和环保管理要求。



## 二、建设项目工程分析

建设内容	<p>1 项目由来</p> <p>定州市金源建材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5 年 9 月，是一家专业从事建筑用砖生产的企业，已成年产 1.2 亿块建筑用砖的生产规模。</p> <p>为适应市场需求，定州市金源建材有限公司投资 60 万元对现有工程进行技术改造，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2021 年版），本项目应归为“二十七、非金属矿物制品业 30”-“砖瓦、石材等建筑材料制造 303”及“四十七、生态保护和环境治理业”-“一般工业固体废物（含污水处理污泥）、建筑施工废弃物处置及综合利用”-“其他”，需编制环境影响报告表，履行相关环评手续。</p>
	<p>2 项目组成</p> <p>定州市金源建材有限公司拟利用现有厂区新建车间（污泥脱水车间）650 平方米，建设“定州市金源建材有限公司污泥深度脱水处理技术改造项目”。建设内容主要包括新增隔膜压滤机 2 台，搅拌机 1 台，用于原料污泥的深度脱水处理；污泥脱水车间内置污泥暂存池、沉淀池，沉淀池用于处理隔膜压滤机出水。改造完成后，污泥用量由每年 2.6 万吨增加至 5 万吨，煤矸石的用量由每年 6.8 万吨减少至 6.6 万吨，页岩用量由每年 18 万吨减少至 174797 吨，标砖产量保持不变。本项目工程内容组成见下表。</p>

表 2 技改项目工程内容组成表

类别	项目名称	项目内容	备注
主体工程	污泥脱水车间	钢结构，建筑面积 650 平方米，内置污泥暂存池、沉淀池	新建
公用工程	供水工程	利用定州市齐家庄村集中供水管网，厂区内已有完善的供水设施	不变
	供热工程	平砌顶隧道窑由天然气直燃机点火，依靠砖体内煤矸石自燃	不变
	供电工程	由定州市号头庄乡电网供给	不变
	供气工程	天然气由定州市中燃城市燃气有限公司供给	不变
	采暖制冷	办公区采暖由 2 台 2t/h 隧道窑余热锅炉提供，制冷使用空调；厂房不采取采暖、制冷措施。	不变
依托工程	污泥供应	石家庄水务集团污水处理有限公司及所属各污水处理厂产生的污泥	不变

环保工程	废气	污泥暂存于污泥脱水车间及污泥库，污泥搅拌、脱水及污水处理均在污泥脱水车间内进行，污泥脱水车间及污泥库均封闭，废气经管道收集后引入一套生物滤池，废气处理后由1根15米排气筒处理	新建
	废水	沉淀池1座，设备清洗废水、污泥脱水工序废水均进入沉淀池，沉淀池处理后排水用于制砖搅拌工序	新建
	噪声	基础减振	不变
	固体废物	沉淀池污泥回用于污泥搅拌工序	新建

### 3 产品方案

本项目改造完成后产品方案保持不变。

表3 技改后全厂产品方案一览表

序号	产品名称	年产量		
		技改前	技改后	变化情况
1	标砖	8000万块	8000万块	无变化
2	烧结多孔砖	1176万块	1176万块	无变化
3	烧结空心砖	445万块	445万块	无变化
合计（折标砖）		1.2亿块	1.2亿块	无变化

### 4 厂区平面布置

技改项目主要建、构筑物情况见下表。

表4 技改项目建、构筑物功能面积一览表

名称	占地面积/m <sup>2</sup>	建筑面积/m <sup>2</sup>	楼层	高度/m	建筑结构	功能	备注
污泥脱水车间	650	650	1	4	钢结构	污泥脱水、污泥暂存	新建

技改项目新增污泥脱水车间，位于厂区东部、陈化车间东侧，其他构筑物与技改前一致，不发生变化，厂区平面布置图见附图3。

### 5 主要生产设备

本项目改造完成后主要工程设备情况见下表。

表5 技改项目主要设备情况表

序号	设备名称	单位	数量	位置	变化情况
<b>生产设备</b>					
1	隔膜压滤机	台	2	污泥脱水车间	新增
2	搅拌机	台	1	污泥脱水车间	新增
<b>治理设施</b>					
3	生物滤池	套	1	污泥脱水车间	新增
4	沉淀池	套	1	污泥脱水车间	新增

6 主要原辅材料

改造完成后，污泥用量由每年 2.6 万吨增加至 5 万吨，煤矸石的用量由每年 6.8 万吨减少至 6.6 万吨，页岩用量由每年 18 万吨减少至 174797 吨。

表 6 技改后全厂主要原辅材料一览表

序号	原辅材料名称	技改前		技改后		暂存位置	变化情况
		年耗量	最大暂存量	年耗量	最大暂存量		
一 主要原辅材料							
1	页岩	18 万 t/a	1 万 t/a	174797t/a	1 万 t/a	原料库	减少 5203t/a
2	煤矸石	6.8 万 t/a	1 万 t/a	6.6 万 t/a	1 万 t/a	原料库	减少 0.2 万 t/a
3	污泥 (含水率 60%-80%)	2.6 万 t/a	3000t/a	5 万 t/a	6000t/a	污泥库	增加 2.4 万 t/a
4	建筑渣土	2.6 万 t/a	1 万 t/a	2.6 万 t/a	1 万 t/a	原料库	不变
二 主要能源							
1	新鲜水	24660m <sup>3</sup> /a	/	18492m <sup>3</sup> /a	/	/	-6168m <sup>3</sup> /a
2	电	320 万 kW·h	/	350 万 kW·h	/	/	+30 万 kW·h
3	天然气	10 万 m <sup>3</sup> /a	/	10 万 m <sup>3</sup> /a	/	/	不变

表 7 物料平衡一览表

原辅材料名称	技改前			技改后		
	年耗量	年耗固含量	合计	年耗量	年耗固含量	合计
页岩	18 万 t/a	18 万 t/a	28.18 万 t/a	174797t/a	174797t/a	28.18 万 t/a
煤矸石	6.8 万 t/a	6.8 万 t/a		6.6 万 t/a	6.6 万 t/a	
污泥 (含水率 60%-80%)	2.6 万 t/a	0.78 万 t/a		5 万 t/a	1.5 万 t/a	
建筑渣土	2.6 万 t/a	2.6 万 t/a		2.6 万 t/a	2.6 万 t/a	
沉淀池污泥	0	0		10t/a	3t/a	

本项目接收的污泥为一般固体废物，产泥单位定期提交有资质单位出具的污泥检测报告。根据企业提供污泥处置合同，企业对石家庄水务集团污水处理有限公司及所属各污水处理厂每日产生的污泥（含水率 60%-80%）进行处置。石家庄水务集团污水处理有限公司及所属各污水处理厂产生的污泥成分相似，本次评价以污泥处置合同中包含的石家庄市桥东污水处理厂污泥检测结果为例，对污泥成分达标情

况进行分析。

表 8 石家庄市桥东污水处理厂污泥成分达标符合性一览表

采样日期	检测项目	单位	检测结果及采样点位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泥处置 制砖用泥质》 (GB/T25031-2010)	符合性
			50 万吨污泥料仓	10 万吨污泥料仓		
2021.05.25	pH	无量纲	6.27	6.16	5-10	符合
	含水率	%	79.0	76.2	≤40%	符合
	砷	mg/kg	2.37	2.19	75	符合
	汞	mg/kg	2.01	2.12	5	符合
	铅	mg/kg	44.31	64.15	300	符合
	镉	mg/kg	1.98	3.49	20	符合
	总铬	mg/kg	41.64	84.88	1000	符合
	铜	mg/kg	139.69	180.29	1500	符合
	锌	mg/kg	647.04	849.66	4000	符合
	镍	mg/kg	29.28	47.57	200	符合
	矿物油	mg/kg	791	747	3000	符合
	挥发酚	mg/kg	1.12	4.32	40	符合
	总氰化物	mg/kg	0.49	0.30	10	符合

根据上表内容，石家庄市桥东污水处理厂污泥含水率为 79.0%、76.2%，技改项目对污泥进行脱水后含水率为 40%，可以满足《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泥处置 制砖用泥质》（GB/T25031-2010）含水率要求；石家庄市桥东污水处理厂污泥其他成分满足《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泥处置 制砖用泥质》（GB/T25031-2010）标准要求。

## 7 公用工程及辅助工程

### 7.1 给排水

技改后项目污泥用量增加至 5 万 t/a，沉淀池产生污泥 10t/a，合计 50010t/a（166.7t/d），含水率为 60%-80%，按照平均含水率 70%核算，经搅拌、脱水后污泥含水率降至 40%，产生污水 83.35m<sup>3</sup>/d（25005m<sup>3</sup>/a），进入沉淀池处理。

技改后全厂总用水量为 144.99m<sup>3</sup>/d（43497m<sup>3</sup>/a），其中新鲜水用量为 61.64m<sup>3</sup>/d（18492m<sup>3</sup>/a），沉淀池出水回用为 84.53m<sup>3</sup>/d（25358m<sup>3</sup>/a）。新鲜水主要用于设备清洗 1.5m<sup>3</sup>/d（450m<sup>3</sup>/a）、原料搅拌 36.94m<sup>3</sup>/d（11082m<sup>3</sup>/a）、双碱法脱硫脱氟装置 18m<sup>3</sup>/d（5400m<sup>3</sup>/a）、锅炉 2m<sup>3</sup>/d（600m<sup>3</sup>/a）、生活 1.2m<sup>3</sup>/d（360m<sup>3</sup>/a）、喷淋抑尘 2m<sup>3</sup>/d（600m<sup>3</sup>/a），由定州市齐家庄村集中供水管网提供；沉淀池出水回用于原料搅拌。

原料搅拌用水、双碱法脱硫脱氟装置用水、喷淋用水全部损耗，设备清洗废水进入沉淀池，职工生活废水及锅炉清浄下水用于厂区洒水抑尘。技改完成后全厂废水合理处置，不外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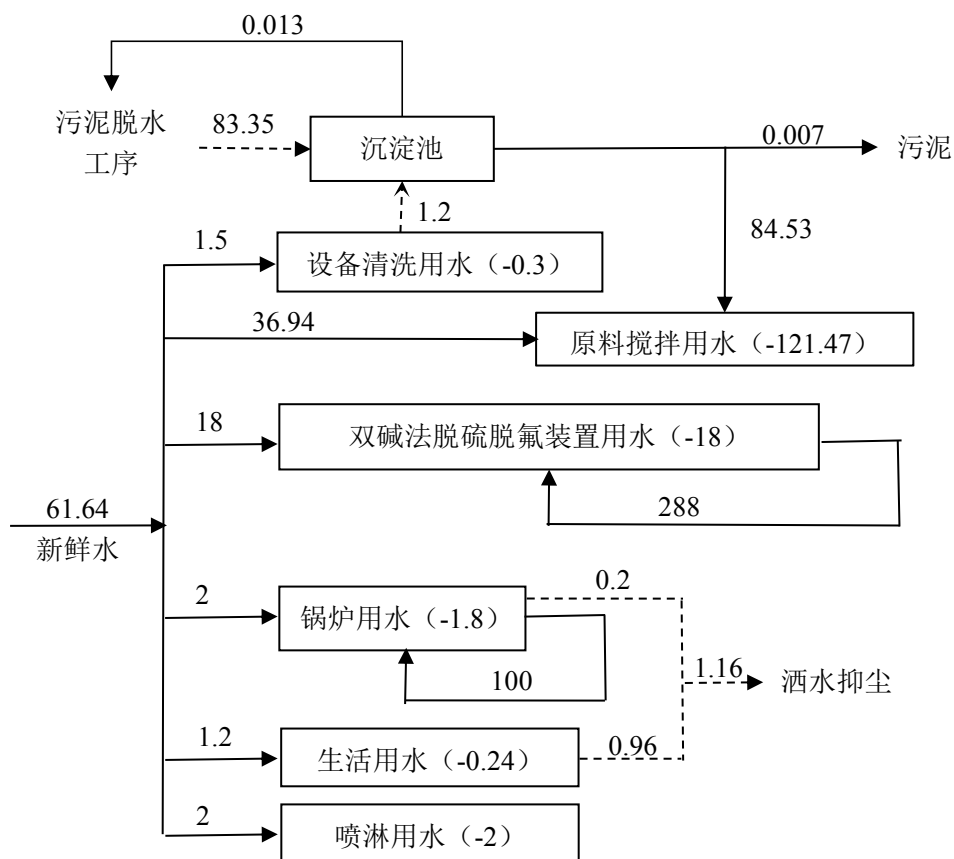


图 1 技改后全厂水平衡示意图  $\text{m}^3/\text{d}$

## 7.2 供热

平砌顶隧道窑由天然气直燃机点火，依靠砖体内煤矸石自燃，本项目依托现有供热设施可满足需求。

## 7.3 供电

本项目用电由定州市号头庄乡电网供给，本项目依托现有供电设施可满足需求。

## 7.4 供气

天然气由定州市中燃城市燃气有限公司供给，本项目依托现有供气设施可满足需求。

### 7.5 采暖制冷

办公区采暖由 2 台 2t/h 隧道窑余热锅炉提供，制冷使用空调；厂房不采取采暖、制冷措施。

### 8 劳动定员与生产制度

企业现有员工 20 人，技改项目从现有职工中调配，不新增工作人员。技改后企业年工作 300 天，其中烘干、焙烧工序工作制度为 8h/班，一日 3 班，其他工序为一班制，每天白班工作 8 小时。

### 9 项目实施进度计划

本项目计划于 2022 年 4 月开工建设，2022 年 10 月竣工投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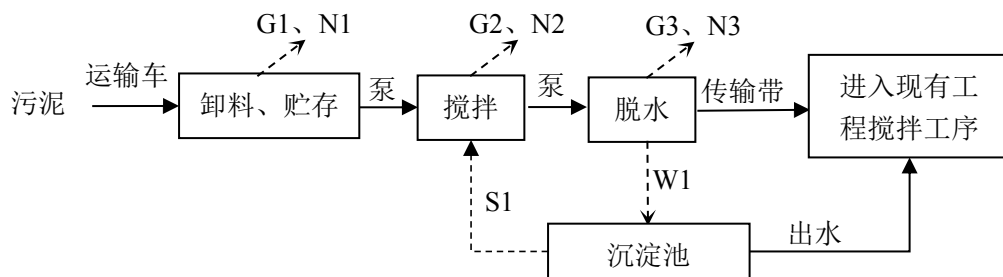
### 1 施工期

本项目施工期主要搭建钢结构污泥脱水车间 1 座，施工过程中主要产生施工噪声、建筑垃圾等。

### 2 运营期

技改项目新增污泥脱水工艺，现有工程生产工艺不发生变化。

工艺流程和产排污环节



注：G 废气；N 噪声；W 废水；S 固废

图 2 运营期工艺流程及产排污节点示意图

工艺流程简述：

污泥入厂时含水率在 60%-80%之间，污泥由运输车运至污泥脱水车间并卸置于防渗污泥暂存池内，湿污泥由泵输送至搅拌机进行搅拌处理，搅拌后的湿污泥由泵输送至隔膜压滤机进行脱水处理将含水率降至 40%，脱水后污泥由传送带运至现有工程搅拌工序。

根据工艺流程，本项目产污环节一览表见下表。

表9 本项目产污环节一览表

污染物类型	序号	来源	主要污染物	排放方式	治理措施
废气	G1	污泥贮存	氨、硫化氢、臭气浓度	连续	车间封闭+管道收集+生物滤池+1根15米高排气筒
	G2	污泥搅拌工序			
	G3	污泥脱水工序			
	G4	沉淀池			
噪声	N1	运输车卸料工序	等效连续 A 声级	间歇	低噪声设备+厂房隔声
	N2	搅拌机		间歇	低噪声设备+基础减振+厂房隔声
	N3	隔膜压滤机		间歇	
	N4	风机、泵类		间歇	
废水	W1	污泥脱水工序	COD、BOD <sub>5</sub> 、SS、氨氮、总磷、总氮	间歇	经沉淀池处理后回用于现有工程搅拌工序
固废	S1	沉淀池	污泥	间歇	回用于污泥搅拌工序

1 现有工程环保手续情况

1.1 环评、验收情况

定州市金源建材有限公司自2015年9月成立后，其环评、验收手续履行情况见下表。

表10 现有工程环评、验收手续情况表

序号	项目名称	审批文号	审批部门	审批时间	验收情况	验收批复	验收部门	验收时间
1	定州市金源建材有限公司新建利用建筑垃圾及煤矸石年产1.2亿块建筑用砖项目	定环表【2015】126号	定州市环境保护局	2015年12月25日	年产1.2亿块建筑用砖	定环验【2017】104号	定州市环境保护局	2017年9月19日
2	定州市金源建材有限公司新建利用建筑垃圾及煤矸石年产1.2亿块建筑用砖项目环境影响评价补充报告	定环函【2017】1号	定州市环境保护局	2017年1月6日				
3	定州市金源建材有限公司污泥干化余热综合利用项目	定环表【2019】111号	定州市生态环境局	2019年11月14日	/	/	/	/

定州市金源建材有限公司污泥干化余热综合利用项目受市场影响未建设。

与项目有关的原有环境污染问题

## 1.2 排污许可证履行情况

根据《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分类管理名录（2019年版）》（生态环境部令第11号），现有工程属于黏土砖瓦及建筑砌块制造3031（除以煤或者煤矸石为燃料的烧结砖瓦以外的），应实施简化管理。目前定州市金源建材有限公司现有工程已按要求取得了排放污染物许可证，证书编号：91130682348033276C001U。

## 2 现有工程主要污染物达标排放情况

### 2.1 废气

#### 2.1.1 环保治理措施

现有工程废气污染源及污染物汇总情况见下表。

表 11 现有工程废气环保治理措施一览表

废气污染源	污染物	治理措施	排放方式
破碎、筛分、搅拌工序废气	颗粒物	破碎、筛分、搅拌工序在封闭（仅留人、车出入口）原料制备车间进行，原料制备车间地面硬化，在破碎机入料口及皮带下料端建设有喷淋设施。破碎机、双层圆滚筛和强力搅拌机上方分别设集气罩，颗粒物由集气罩收集后经密闭管道进入布袋除尘器	由 1 根 15m 高排气筒排放
平砌顶隧道窑废气	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氟化物	经管道引入双碱法脱硫脱氟装置	由 1 根 36m 高排气筒排放
页岩、煤矸石、建筑渣土储存	颗粒物	页岩、煤矸石、建筑渣土储存于封闭原料库，卸车在原料库内进行，原料库设置有喷淋设施	无组织排放
污泥储存	氨、硫化氢、臭气浓度	污泥库设置有污泥暂存池，污泥库封闭，污泥储存于污泥暂存池	无组织排放

#### 2.1.2 达标排放情况

现有工程排放废气达标排放情况见下表。

表 12 现有工程有组织废气达标排放情况 单位：mg/m<sup>3</sup>

监测点位	污染物	监测结果（最大值）	标准限值	达标情况	数据来源
布袋除尘器出口	颗粒物	3.1	30	达标	《检测报告》 (XHBG202105022)
双碱法脱硫脱氟装置出	二氧化硫	60	150	达标	
	氮氧化物	44	200	达标	



口	颗粒物	6.7	30	达标	
	氟化物	0.45	3	达标	

根据上表分析可知,布袋除尘器出口颗粒物排放浓度及双碱法脱硫脱氟装置出口各废气污染物均满足《砖瓦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29620-2013)表2限值及其修改单(2021年1月1日实施)要求。

表 13 现有工程无组织废气达标排放情况 单位: mg/m<sup>3</sup> (臭气浓度: 无量纲)

污染物	监测点位	监测结果(最大值)	标准限值	达标情况	数据来源
颗粒物	4#	0.468	1.0	达标	《检测报告》 (XHBG202105022)
	5#	0.859	1.0	达标	
	6#	0.856	1.0	达标	
	7#	0.841	1.0	达标	
二氧化硫	4#	0.011	0.5	达标	
	5#	0.017	0.5	达标	
	6#	0.016	0.5	达标	
	7#	0.011	0.5	达标	
氟化物	4#	0.6	0.02	达标	
	5#	0.7	0.02	达标	
	6#	0.7	0.02	达标	
	7#	0.8	0.02	达标	
臭气浓度	4#	14	20	达标	
	5#	18	20	达标	
	6#	17	20	达标	
	7#	17	20	达标	
硫化氢	4#	0.003	0.06	达标	
	5#	0.004	0.06	达标	
	6#	0.004	0.06	达标	
	7#	0.004	0.06	达标	
氨	4#	0.064	1.5	达标	
	5#	0.085	1.5	达标	
	6#	0.075	1.5	达标	
	7#	0.084	1.5	达标	

根据上表分析可知,企业厂界无组织废气中颗粒物、二氧化硫、氟化物均满足《砖瓦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29620-2013)表3标准;氨、硫化氢、臭气浓度均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1二级新改扩建标准值。

## 2.2 废水

表 14 现有工程废水环保治理措施一览表

污染源	污染物	治理措施	排放去向
生活污水	COD、氨氮、总氮、总磷、SS、 BOD <sub>5</sub>	泼洒厂区地面抑尘	不外排
设备清洗废水		沉淀池沉淀后回用于搅拌工序	不外排
锅炉	/	泼洒厂区地面抑尘	不外排

### 2.3 噪声

现有工程噪声源主要为破碎机、强力搅拌机等生产设备及治理设施风机，现状四侧厂界噪声达标情况见下表。

表 15 现有工程噪声达标排放情况 单位：dB(A)

监测点位	监测结果		标准限值		达标情况	数据来源
	昼间	夜间	昼间	夜间		
东侧厂界	47.5	41.3	60	50	达标	《检测报告》 (XHBG202105022)
南侧厂界	51.1	40.3	60	50	达标	
西侧厂界	46.8	40.6	60	50	达标	
北侧厂界	49.2	41.1	60	50	达标	

根据上表分析可知，现有工程厂界昼间、夜间噪声值均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2类排放限值要求。

### 2.4 固体废物

现有工程产生的固废包括生活垃圾、一般固废及危险废物，其产生及处置情况见下表。

表 16 现有工程固体废物处置情况

序号	固体废物名称	产生工序	现状产生量/(t/a)	固体废物类别	现状处置措施
1	职工生活垃圾	职工生活	3.0	生活垃圾	环卫部门清运
2	边角料	切坯工序	180	一般固废	回用于生产
3	不合格烧结砖	检验工序	3000	一般固废	回用于生产
4	沉淀池泥渣	机械清洗废水沉淀池	1.08	一般固废	回用于生产
5	除尘灰	布袋除尘器	26.33	一般固废	回用于生产

根据上表分析可知，现有工程各类固体废物均具有合理的处理处置去向。

### 3 现有工程污染物总量

根据《定州市金源建材有限公司新建利用建筑垃圾及煤矸石年产 1.2 亿块建筑用砖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及补充报告，现有工程总量控制指标为 SO<sub>2</sub>: 18.36t/a、NO<sub>x</sub>: 56.6t/a、COD: 0t/a、NH<sub>3</sub>-N: 0t/a；现有工程破碎、筛分、搅拌工序产生的

粉尘颗粒物排放量环评核算值为 0.27t/a；隧道窑烟气 SO<sub>2</sub> 排放量环评核算值为 18.36t/a、氮氧化物排放量环评核算值为 56.6t/a、烟尘排放量环评核算值为 2.55t/a、氟化物排放量环评核算值为 0.252t/a。

#### 4 现有工程主要环境问题及改进措施

根据现场勘查，现有工程污泥暂存池恶臭无组织排放，本次评价要求现有工程污泥暂存池恶臭采取车间封闭+管道收集，收集后废气引入技改项目新增 1 套生物滤池治理设施内进行处理，最后通过治理设施配套 1 根 15 米排气筒排放。

### 三、区域环境质量现状、环境保护目标及评价标准

区域环境质量现状	1 环境空气质量现状																																										
	1.1 基本污染物环境质量现状																																										
	<p>本项目所在区域基本污染物环境质量现状评价引用 2021 年定州市交通局全年环境空气质量现状监测数据，对项目所在区域环境空气质量达标情况进行判定，见下表。</p>																																										
	表 17 环境空气基本污染物环境质量现状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head> <tr> <th>污染物</th> <th>评价指标</th> <th>现状浓度 (<math>\mu\text{g}/\text{m}^3</math>)</th> <th>标准值 (<math>\mu\text{g}/\text{m}^3</math>)</th> <th>占标率</th> <th>达标情况</th> </tr> </thead> <tbody> <tr> <td>PM<sub>2.5</sub></td> <td>年平均质量浓度</td> <td>40</td> <td>35</td> <td>1.14</td> <td>不达标</td> </tr> <tr> <td>PM<sub>10</sub></td> <td>年平均质量浓度</td> <td>93</td> <td>70</td> <td>1.33</td> <td>不达标</td> </tr> <tr> <td>SO<sub>2</sub></td> <td>年平均质量浓度</td> <td>11</td> <td>60</td> <td>0.18</td> <td>达标</td> </tr> <tr> <td>NO<sub>2</sub></td> <td>年平均质量浓度</td> <td>29</td> <td>40</td> <td>0.73</td> <td>达标</td> </tr> <tr> <td>CO</td> <td>24 小时平均 第 95 百分位数</td> <td>1500</td> <td>4000</td> <td>0.38</td> <td>达标</td> </tr> <tr> <td>O<sub>3</sub></td> <td>8h 平均质量浓度 第 90 百分位数</td> <td>167</td> <td>160</td> <td>1.04</td> <td>不达标</td> </tr> </tbody> </table>	污染物	评价指标	现状浓度 ( $\mu\text{g}/\text{m}^3$ )	标准值 ( $\mu\text{g}/\text{m}^3$ )	占标率	达标情况	PM <sub>2.5</sub>	年平均质量浓度	40	35	1.14	不达标	PM <sub>10</sub>	年平均质量浓度	93	70	1.33	不达标	SO <sub>2</sub>	年平均质量浓度	11	60	0.18	达标	NO <sub>2</sub>	年平均质量浓度	29	40	0.73	达标	CO	24 小时平均 第 95 百分位数	1500	4000	0.38	达标	O <sub>3</sub>	8h 平均质量浓度 第 90 百分位数	167	160	1.04	不达标
	污染物	评价指标	现状浓度 ( $\mu\text{g}/\text{m}^3$ )	标准值 ( $\mu\text{g}/\text{m}^3$ )	占标率	达标情况																																					
	PM <sub>2.5</sub>	年平均质量浓度	40	35	1.14	不达标																																					
	PM <sub>10</sub>	年平均质量浓度	93	70	1.33	不达标																																					
	SO <sub>2</sub>	年平均质量浓度	11	60	0.18	达标																																					
	NO <sub>2</sub>	年平均质量浓度	29	40	0.73	达标																																					
CO	24 小时平均 第 95 百分位数	1500	4000	0.38	达标																																						
O <sub>3</sub>	8h 平均质量浓度 第 90 百分位数	167	160	1.04	不达标																																						
<p>根据基本污染物环境质量现状数据，本项目所在区域由于气候原因，区域环境空气中的 PM<sub>2.5</sub> 的年平均浓度、PM<sub>10</sub> 的年平均浓度、O<sub>3</sub> 的 8h 平均质量浓度均不能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中的二级标准，其他因子均能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中的二级标准。六项污染物没有全部达标，故本项目所在区域的环境空气质量不达标。</p>																																											
<p>本项目所在区域为不达标区域。其超标主要原因为受区域内工业企业排污、交通污染、建筑扬尘等综合因素影响。针对大区域环境空气质量现状超标情况，国家、河北省相继下发了《国务院关于打赢蓝天保卫战三年行动计划的通知》、《河北省打赢蓝天保卫战三年行动方案》、《河北省 2019 年大气污染治理综合治理工作方案》等文件，推进大气污染物综合深度治理。随着各项治理行动的有序开展，区域环境空气质量逐年改善。</p>																																											
1.2 其他污染物环境质量现状																																											
<p>为进一步了解项目所在区域的环境空气质量现状，本次评价委托河北鹏博</p>																																											

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对企业周边环境空气中氨、硫化氢、氟化物、TSP 进行监测并出具了《检测报告》（鹏博委测字 202108235 号）、《检测报告》（鹏博委测字 202108108 号）。

(1) 监测布点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试行），监测布点应选择当季主导风向下风向 1 个点位，监测 3 天。结合本项目周边环境目标分布情况，本次监测布点于齐家庄村西南角。

(2) 监测项目、日期及频次

本次监测项目、时间及频次见下表。

表 18 监测项目、日期及频次

监测项目	日期	频次
氨 1h 平均浓度	2021.8.28	4 次/天，每次采样不少于 45 分钟
	2021.8.29	4 次/天，每次采样不少于 45 分钟
	2021.8.30	4 次/天，每次采样不少于 45 分钟
硫化氢 1h 平均浓度	2021.8.28	4 次/天，每次采样不少于 45 分钟
	2021.8.29	4 次/天，每次采样不少于 45 分钟
	2021.8.30	4 次/天，每次采样不少于 45 分钟
氟化物 1h 平均浓度	2021.8.11	4 次/天
	2021.8.12	4 次/天
	2021.8.13	4 次/天
氟化物 24h 平均浓度	2021.8.11	每天采样不少于 20 小时
	2021.8.12	每天采样不少于 20 小时
	2021.8.13	每天采样不少于 20 小时
TSP24h 平均浓度	2021.8.11	每天采样不少于 20 小时
	2021.8.12	每天采样不少于 20 小时
	2021.8.13	每天采样不少于 20 小时

(3) 监测方法

本次监测分析方法见下表。

表 19 环境空气监测分析方法

检测项目	分析方法	分析仪器	检出限
硫化氢	《空气质量 硫化氢的测定 亚甲基蓝分光光度法》《空气和废气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增补版）3.1.11.2	崂应 2050 空气/智能 TSP 综合采样器（HBPB-C-161） 721G 可见分光光度计（HBPB-F-117）	0.001 mg/m <sup>3</sup>

氨	《环境空气和废气 氨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3-2009	崂应 2050 空气/智能 TSP 综合采样器 (HBPB-C-161) 721G 可见分光光度计 (HBPB-F-117)	0.01 mg/m <sup>3</sup>
TSP	《环境空气 总悬浮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T 15432-1995	崂应 2051 智能 24 小时/TSP 综合采样器 (HBPB-C-104) EX125DZH 准微量电子天平 (HBPB-F-118) 恒温恒湿室 (HBPB-Q-116)	0.001 mg/m <sup>3</sup>
氟化物	《环境空气 氟化物的测定 滤膜采样 氟离子选择电极法》 HJ955-2018	KB-100 环境空气采样器 (HBPB-C-166/167) PXSJ-226 型离子计 (HBPB-F-115)	采样时间 1h 时: 0.5μg/m <sup>3</sup> 采样时间 24h 时: 0.06μg/m <sup>3</sup>

(4) 监测结果

表 20 环境空气其他污染物环境质量现状监测结果表

点位	污染物	监测日期	监测时间	评价标准 (μg/m <sup>3</sup> )	监测浓度 (mg/m <sup>3</sup> )	占标率	达标情况
齐家庄村 E:115.169631° N:38.380608°	氨 1h 平均 浓度	2021.8.28	02: 00-03:00	200	0.07	0.35	达标
			08:00-09:00	200	0.08	0.4	达标
			14:00-15:00	200	0.06	0.3	达标
			20:00-21:00	200	0.10	0.5	达标
		2021.8.29	02: 00-03:00	200	0.05	0.25	达标
			08:00-09:00	200	0.07	0.35	达标
			14:00-15:00	200	0.05	0.25	达标
			20:00-21:00	200	0.07	0.35	达标
		2021.8.30	02: 00-03:00	200	0.05	0.25	达标
			08:00-09:00	200	0.07	0.35	达标
			14:00-15:00	200	0.09	0.45	达标
			20:00-21:00	200	0.05	0.25	达标
齐家庄村 E:115.169631° N:38.380608°	硫化氢 1h 平均浓度	2021.8.28	02: 00-03:00	10.0	0.005	0.5	达标
			08:00-09:00	10.0	0.005	0.5	达标
			14:00-15:00	10.0	0.004	0.4	达标
			20:00-21:00	10.0	0.006	0.6	达标

			2021.8.29	02: 00-03:00	10.0	0.006	0.6	达标			
			2021.8.29	08:00-09:00	10.0	0.007	0.7	达标			
			2021.8.29	14:00-15:00	10.0	0.006	0.6	达标			
			2021.8.29	20:00-21:00	10.0	0.007	0.7	达标			
			2021.8.30	02: 00-03:00	10.0	0.004	0.4	达标			
			2021.8.30	08:00-09:00	10.0	0.007	0.7	达标			
			2021.8.30	14:00-15:00	10.0	0.006	0.6	达标			
			2021.8.30	20:00-21:00	10.0	0.007	0.7	达标			
	<b>点位</b>	<b>污染物</b>	<b>监测日期</b>	<b>监测时间</b>	<b>评价标准 /(<math>\mu\text{g}/\text{m}^3</math>)</b>	<b>监测浓度 /(<math>\mu\text{g}/\text{m}^3</math>)</b>	<b>占标 率</b>	<b>达标 情况</b>			
	齐家庄村 E:115.169631° N:38.380608°	氟化物 1h 平均浓度	2021.8.11	02: 00-03:00	20	1.3	0.065	达标			
					08:00-09:00	20	1.5	0.075	达标		
					14:00-15:00	20	1.2	0.06	达标		
					20:00-21:00	20	1.1	0.055	达标		
				2021.8.12	02: 00-03:00	20	1.3	0.065	达标		
					08:00-09:00	20	1.4	0.07	达标		
					14:00-15:00	20	1.2	0.06	达标		
					20:00-21:00	20	1.1	0.055	达标		
				2021.8.13	02: 00-03:00	20	0.9	0.045	达标		
					08:00-09:00	20	1.2	0.06	达标		
					14:00-15:00	20	1.1	0.055	达标		
					20:00-21:00	20	1.0	0.05	达标		
			齐家庄村 E:115.169631° N:38.380608°	氟化物 24h 平均 浓度	2021.8.11 00:00-2021.8.12 00:00		7	1.30	0.186	达标	
						2021.8.12 00:05-2021.8.13 00:05		7	1.35	0.193	达标
						2021.8.13 00:10-2021.8.14 00:10		7	1.14	0.163	达标
			齐家庄村 E:115.169631° N:38.380608°	TSP24h 平 均浓度	2021.8.11 00:00-2021.8.12 00:00		300	124	0.413	达标	
		2021.8.12 00:05-2021.8.13 00:05			300	108	0.360	达标			
		2021.8.13 00:10-2021.8.14 00:10			300	116	0.387	达标			

根据监测结果可知，本项目选址周边环境空气中氨 1h 平均浓度、硫化氢 1h 平均浓度均满足《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大气环境》（HJ 2.2-2018）附录 D 要求；TSP 24h 平均浓度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中表 2 二级标准限值要求；氟化物 1h 平均浓度、氟化物 24h 平均浓度均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中表 A.1 二级标准限值要求。

## 2 声环境

新建项目所在区域声环境质量较好，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2 类标准。

## 3 地表水环境

本项目位于潞龙河流域孟良河西南侧 3.6km 处，依据《保定市环境质量报告书》（2019 年度），潞龙河流域孟良河西柴里村东桥断面 COD 污染指数为 0.44，氨氮污染指数为 0.44，总磷污染指数为 0.50，水质类别为《地表水质量标准》（GB3838-2002）III 类。

环境  
保护  
目标

本项目在定州市金源建材有限公司现有厂区内进行建设，不新增占地。定州市金源建材有限公司位于定州市东留春乡齐家庄村西南 85 米处，厂址地理位置中心坐标为北纬 38°22'37.531"，东经 115°09'51.541"。项目厂区北侧为道路，隔路为农田，东侧为搅拌站，南侧为空地，西侧为农田。距离厂区最近的环境敏感点为厂界东北侧 85 米的齐家庄村住户。本项目地理位置图见附图 1，周边关系图见附图 2。

通过现场调查了解，本项目厂界外 500m 范围内无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等，厂界外 50m 范围内无声环境敏感保护目标，主要环境空气保护目标为居民区。环保目标如下表所示。

表 21 环境保护目标一览表

保护对象	坐标	环境功能区	相对厂界方位	相对厂界距离/m	保护要素
齐家庄村	N38.378484° E115.166566°	二类环境空气功能区	NE	85	环境空气





图3 企业四邻情况现状

污  
染  
物  
排  
放  
控

1 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污泥脱水车间及污泥库有组织恶臭排放执行《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2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值；厂界无组织恶臭执行《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1二级新改扩建标准值。

制标准

表 22 大气污染物有组织排放限值

污染源	污染物	标准值	执行标准
污泥脱水车间及污泥库	氨	4.9kg/h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2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值
	硫化氢	0.33kg/h	
	臭气浓度	2000(无量纲)	

表 23 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限值

污染源	污染物	监控点	标准值	执行标准
污泥脱水车间及污泥库	氨	厂界	1.5mg/m <sup>3</sup>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1二级新改扩建标准值
	硫化氢	厂界	0.06mg/m <sup>3</sup>	
	臭气浓度	厂界	20(无量纲)	

2 噪声排放标准

施工期：噪声执行《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32-2011)标准限值。

营运期：厂界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标准。

表 24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限值 单位：dB(A)

监控点	标准值 dB (A)		执行标准
	昼间	夜间	
厂界(营运期)	60	50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标准
施工场界(施工期)	70	55	《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32-2011)

3 固体废物相关标准

一般固体废物处置参照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 18599-2020)标准要求。

总量控制指标

根据国家及河北省相关文件，结合项目污染物排放情况，本项目总量控制因子包括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VOCs、COD、氨氮、总氮、总磷。

总量控制原则：外排污染物必须实现达标排放；对环境影响最小化原则，污染物排放不改变当地环境功能。

本项目无废水排放，废气污染物包含氨、硫化氢、臭气浓度，无总量控制要求。

## 四、主要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施工期环境保护措施	<p>1 施工期声环境保护措施</p> <p>在施工过程中，需动用车辆及施工机械，其噪声强度较大，且声源较多，将对一定范围内的声环境产生影响。</p> <p>(1) 结构施工阶段主要声源包括各种运输设备，如汽车吊车、塔式吊车、运输平台等，所需要的一般辅助设备如电锯、砂轮等，其产生的噪声多为撞击声。本项目结构施工主要搭建钢结构污泥脱水车间 1 座，施工强度小且施工期短。</p> <p>(2) 设备安装作业均在室内进行，因此可认为本阶段不能构成施工的主要噪声源。</p> <p>根据现场勘查，本项目施工场界周边 50m 范围内主要为企业、道路和空地等，无声环境敏感目标。且施工噪声的影响特点为短期性，暂时性，一旦施工活动结束后，施工噪声也就随之结束。</p> <p>2 施工期固体废物防治措施</p> <p>施工期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有建筑垃圾以及施工人员产生的生活垃圾。建筑垃圾包括废建材、撒落的砂石料、废装修材料等。生活垃圾主要是施工人员的废弃物品，由生活条件所限，产生量很小。</p> <p>本项目施工工程量小且施工期短，施工结束后对周边环境的影响也随之消除。</p>
运营期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p>1 大气环境影响及保护措施</p> <p>1.1 废气污染物产排情况</p> <p>根据工程分析，技改项目新增污泥脱水车间，污泥暂存于污泥脱水车间及污泥库，污泥搅拌、脱水及污水处理均在污泥脱水车间内进行，污泥脱水车间及污泥库均封闭，废气经管道收集后引入一套生物滤池处理，风机引风量为 10000m<sup>3</sup>/h，废气处理后由 1 根 15 米排气筒处理。</p> <p>(1) 污染物产排核算</p> <p>①正常工况</p>

本次评价估算本项目恶臭污染物（氨和硫化氢）的排放量，排污系数可通过单位时间内单位面积散发量表征，由工程的构建筑物尺寸可估算出恶臭污染物（氨和硫化氢）源强，估计结果见下表。

表 25 恶臭污染物源强一览表

项目	单位面积散发量 (mg/s·m <sup>2</sup> )	产污点	散发面积	产生量 (t/a)
氨	20×10 <sup>-3</sup>	污泥脱水车间、污泥 库内污泥暂存池	850m <sup>2</sup>	0.441
硫化氢	0.6×10 <sup>-3</sup>			0.013

本评价采用类比的方法对臭气浓度进行分析：康庄镇污水处理厂位于北京市延庆区康庄镇南营村北，污泥脱水机房恶臭气体经生物除臭后废气由 1 根 15m 高排气筒排放。依据《检测报告》（报告编号：ZJHS1910067），污泥脱水机房恶臭气体排气筒出口臭气浓度最大值为 97（无量纲）。本项目恶臭气体来源于污泥，废气经管道收集后引入一套生物滤池处理，废气处理后由 1 根 15 米排气筒排放，预计有组织臭气排放浓度约为 100（无量纲）。

本项目恶臭气体排放 8760h/a，集气效率约为 90%，“生物滤池”的处理效率约为 50%，因此氨和硫化氢有组织排放量分别为 0.198t/a 和 0.006t/a，有组织排放速率分别为 0.023kg/h 和 0.0007kg/h。氨和硫化氢无组织排放量分别为 0.044t/a 和 0.001t/a。

运营期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表 26 废气污染源源强核算结果

工序	排放形式	污染源	污染物	污染物产生			治理措施		污染物排放				
				产生量/(t/a)	产生浓度/(mg/m <sup>3</sup> )	产生速率/(kg/h)	工艺	处理效率/%	废气排放量/(m <sup>3</sup> /h)	污染物排放量/(t/a)	排放浓度/(mg/m <sup>3</sup> )	排放速率/(kg/h)	年工作时长/h
污泥贮存、脱水、搅拌工序	有组织	污泥脱水车间	氨	0.397	4.532	0.045	生物滤池	50	10000	0.198	2.260	0.023	8760
			硫化氢	0.012	0.137	0.001		50	10000	0.006	0.068	0.0007	
			臭气浓度	200 (无量纲)				50	10000	100 (无量纲)			
	无组织	及污泥库	氨	0.044	<1.5	0.005	车间封闭	/	/	0.044	<1.5	0.005	
			硫化氢	0.001	<0.06	0.0001		/	/	0.001	<0.06	0.0001	
			臭气浓度	10 (无量纲)				/	/	10 (无量纲)			

## ②非正常排放

根据工程分析，非正常工况包括设备检修、开、停车等或环保设施运转异常导致收集处理效率降低 50%以上，本次评价选取最不利情况废气治理设施异常，导致废气未经处理直接排放，废气净化效率为零进行评价。

废气治理设施异常，废气净化效率为零时：污泥贮存、脱水、搅拌工序各污染物排放速率为氨 0.045kg/h、硫化氢 0.001kg/h，各污染物排放浓度为氨 11.03mg/m<sup>3</sup>、硫化氢 0.33mg/m<sup>3</sup>、臭气浓度 200（无量纲）。企业生产设施较少，自发现故障关停所有生产设施，所需时间在 1h 以内，故障状态下在产臭部位喷洒除臭剂，及时抢修，不会对区域环境质量产生明显不利影响。

表 27 非正常排放参数表

非正常排放源	污染物	排放浓度/(mg/m <sup>3</sup> )	排放速率/(kg/h)	单次持续时间/h	废气量/(m <sup>3</sup> )	排放量/(kg/次)	年发生频次/次
污泥贮存、脱水、搅拌工序	氨	4.532	0.045	1	10000	0.045	3
	硫化氢	0.137	0.001	1		0.001	3
	臭气浓度	200（无量纲）	/	1		/	3

## (2) 治理措施可行性分析

参照《排污许可证与核发技术规范 水处理（试行）》（HJ978-2018）表 5 废气治理可行技术参照表相关要求，对本项目废气类别、排放形式及污染治理设施进行符合性分析，具体见下表。

表 28 本项目废气排放与排污许可技术规范符合性分析

污染源	污染物	技术规范要求		本项目		符合性
		排放形式	治理措施	排放形式	治理措施	
污泥贮存、脱水、搅拌工序	氨、硫化氢、臭气浓度	有组织	生物过滤、化学洗涤、活性炭吸附	有组织	生物滤池	符合

本项目污泥暂存于污泥脱水车间及污泥库，污泥搅拌、脱水及污水处理均在污泥脱水车间内进行，污泥脱水车间及污泥库均封闭，废气经管道收集后引入一套生物滤池，废气处理后由 1 根 15 米排气筒处理，治理措施可行。

## 1.2 大气排放口基本情况

本项目大气排放口基本情况见下表。

表 29 大气排放口基本情况表

排放口编号	排放口名称	污染物种类	排放口地理坐标		排气筒高度(m)	排气筒出口内径(m)	排气温(℃)
			经度	纬度			
DA001	污泥贮存、脱水、搅拌工序废气排放口	氨、硫化氢、臭气浓度	E115.164629°	N38.376520°	15	0.3	常温

### 1.3 废气达标排放分析

#### (1) 有组织排放源达标分析

根据工程分析，本项目有组织排放污染物达标情况见下表。

表 30 废气有组织排放源及达标排放情况

排放口编号	污染物	排气筒高度/m	排放情况	标准限值	执行标准	是否达标
DA001	氨	15	0.023kg/h	4.9kg/h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2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值	达标
	硫化氢		0.0007kg/h	0.33kg/h		达标
	臭气浓度		100(无量纲)	2000(无量纲)		达标

由上表可知，污泥脱水车间及污泥库有组织恶臭排放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2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值。

#### (2) 无组织排放源达标分析

采用估算模型 AERSCREEN，对无组织面源的厂界最大落地浓度进行估算。无组织排放达标论证结果见下表。

表 31 无组织面源距厂界的最近距离一览表

污染源	与厂界最近距离/m			
	东厂界	南厂界	西厂界	北厂界
污泥脱水车间	5	180	105	80
污泥库	35	100	75	150

运营期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表 32 废气无组织排放达标情况表								
	污染工序	污染因子	计算结果				标准值	执行标准	是否达标
			东厂界	南厂界	西厂界	北厂界			
污泥贮存、脱水、搅拌工序	氨	0.011	0.007	0.007	0.009	0.011	1.5mg/m <sup>3</sup>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1二级新改扩建标准值	达标
	硫化氢	0.0008	0.0003	0.0003	0.0006	0.0008	0.06mg/m <sup>3</sup>		达标
	臭气浓度	5	3	3	4	5	20(无量纲)		达标
<p>由上表预测结果可知，本项目建成后，厂界无组织恶臭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1二级新改扩建标准值。</p> <p>(3) 排气筒高度合理性分析</p> <p>依据《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6.1.1：排气筒的最低高度不得低于15m。本项目新增污泥贮存、脱水、搅拌工序废气排气筒高度设置为15m，排气筒高度设置合理。</p> <p>1.4 大气环境影响分析</p> <p>本项目所在区域环境质量现状六项基本污染物未全部达标，通过相关政策方案的实施，加快大气污染治理，预计区域空气质量将逐年好转。根据工程分析可知，本项目废气排放源均采用相应可行技术进行治疗，净化后满足达标排放要求。预计项目建成后不会对周边环境产生明显不利影响。综上，本项目大气环境影响可接受。</p>									



### 1.5 大气污染源监测计划

根据《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分类管理名录（2019年版）》（生态环境部令第11号），技改完成后企业属于黏土砖瓦及建筑砌块制造3031（除以煤或者煤矸石为燃料的烧结砖瓦以外的），应实施简化管理。根据《排污许可证与核发技术规范 陶瓷砖瓦工业》（HJ954-2018）简化管理单位相关要求，建议项目运营期大气污染源监测计划如下。

表 33 大气污染源监测计划

监测点位	监测因子	监测频次	监测设施
污泥贮存、脱水、搅拌工序 废气排放口	氨、硫化氢、臭气浓度	1次/年	手工监测
厂界下风向三个点位	氨、硫化氢、臭气浓度	1次/年	手工监测

### 2 地表水环境影响及治理措施

技改后项目设备清洗废水、污泥脱水工序废水均进入沉淀池，沉淀池处理后排水用于制砖搅拌工序。

技改完成后全厂废水合理处置，不外排。

### 3 声环境影响及治理措施

#### 3.1 噪声排放情况

本项目主要噪声源主要为隔膜压滤机2台、搅拌机1台、风机类。为减少设备噪声对厂界的影响，建设单位优先选用低噪声设备，采取基础减振等措施，降噪量10dB(A)。本项目噪声源强及防治情况详见下表。

表 34 噪声产生与排放情况一览表

噪声源	位置	噪声源强 /dB(A)	降噪措施		噪声排放值 /dB(A)	持续时 间/(h/d)
			工艺	降噪效果		
隔膜压滤机 2台	污泥脱水车 间	75	基础减振+厂房隔声	10	65	8
搅拌机1台	污泥脱水车 间	80	基础减振+厂房隔声	10	70	8
风机类	污泥脱水车 间	85	基础减振+厂房隔声	10	75	24

#### 3.2 噪声达标排放分析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声环境》（HJ 2.4-2009），结合本项目声源的噪声排放特点，结合选择点声源预测模式，来模拟预测这些声源排放噪声随距离

衰减变化的规律。具体预测模式如下：

(1) 噪声距离衰减模式

$$L_p(r) = L_p(r_0) - 20\log\left(\frac{r}{r_0}\right) - L$$

式中：

$L_p(r)$  — 距声源  $r$  米处的噪声预测值，dB(A)；

$L_p(r_0)$ — 参考位置  $r_0$  处的声级，dB(A)；

$r$  — 预测点位置与点声源之间的距离，m；

$r_0$  — 参考位置处与点声源之间的距离，取 1 m；

$L$  — 隔声量，产噪设备均置于污泥脱水车间内，厂房结构为钢结构，取 20dB(A)。

(2) 噪声叠加模式

$$L = 10\lg \sum_{i=1}^n 10^{\frac{L_{pi}}{10}}$$

式中：

$L$  — 受声点处  $n$  个噪声源的总声级，dB(A)；

$L_{pi}$ — 第  $i$  个噪声源的声级；

$n$  — 噪声源的个数。

本项目噪声预测结果见下表。本项目风机昼、夜间均运行，因此对昼、夜间噪声值进行预测。现状值来源于《检测报告》（鹏博委测字 202108235 号）。

表 35 噪声预测结果（昼间）

预测点	主要声源	噪声源强 /dB(A)	至厂界 距离/m	噪声贡献值 /dB(A)	现状值 /dB(A)	叠加值 /dB(A)	标准限 值/dB(A)	达标 情况
东侧厂 界外 1m	隔膜压滤机 2 台	65	10	45	53.2	52	60	达标
	搅拌机 1 台	70	10	50				
	风机类	75	20	49				
南侧厂 界外 1m	隔膜压滤机 2 台	65	190	19	30.5	54	60	达标
	搅拌机 1 台	70	200	24				
	风机类	75	210	29				
西侧厂 界外 1m	隔膜压滤机 2 台	65	115	24	36.2	53	60	达标
	搅拌机 1 台	70	115	29				

	风机类	75	105	35					
北侧厂界外 1m	隔膜压滤机 2 台	65	100	25	38.2	52	52.2	60	达标
	搅拌机 1 台	70	90	31					
	风机类	75	80	37					

表 36 噪声预测结果（夜间）

预测点	主要声源	噪声源强 /dB(A)	至厂界距离/m	噪声贡献值/dB(A)	现状值 /dB(A)	叠加值 /dB(A)	标准限值 /dB(A)	达标情况
东侧厂界外 1m	风机类	75	20	49	43	49.97	50	达标
南侧厂界外 1m			210	29	44	44.1	50	达标
西侧厂界外 1m			105	35	44	44.5	50	达标
北侧厂界外 1m			80	37	44	44.8	50	达标

由上表可见，本项目投入运营后，噪声源经过降噪及距离衰减后对各厂界的噪声叠加值可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2 类标准要求，预计对周边环境影响较小。

### 3.3 噪声监测计划

根据《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分类管理名录（2019 年版）》（生态环境部令第 11 号），技改完成后企业属于黏土砖瓦及建筑砌块制造 3031（除以煤或者煤矸石为燃料的烧结砖瓦以外的），应实施简化管理。根据《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总则》（HJ819-2017）相关要求，建议项目运营期噪声监测计划如下。

表 37 噪声监测计划

监测点位	监测因子	监测频次
厂区四侧厂界外 1m 处	等效连续 A 声级	1 次/季度

## 4 固体废物环境影响

### 4.1 固体废物产生情况

本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为沉淀池污泥，回用于污泥搅拌工序。

技改后新建 1 座沉淀池，沉淀池运行过程产生污泥，沉淀池处理污水 25365m<sup>3</sup>/a，污泥产生量按照污水处理量的 0.04%计，则污泥产生量为 10t/a。

表 38 技改项目一般固体废物基本情况汇总表

序号	废物名称	产生量/(t/a)	产生工序及装置	处置方式
1	沉淀池污泥	10	沉淀池	回用于污泥搅拌工序

### 4.2 固体废物环境管理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

18599-2020) 中的有关规定, 各类废物可分类收集、定点堆放在厂区内的一般固废暂存场, 本项目固体废物去向明确合理、处置措施可行, 预计不会对周边环境造成二次污染。

#### 5 地下水、土壤环境影响

根据工程所处区域的地质情况, 该项目可能对地下水、土壤造成污染的途径主要为污泥暂存池、沉淀池和污水管道的渗漏对地下水、土壤造成的污染。

项目污泥暂存池、沉淀池做防渗处理(池底采用三合土压实, 再上层铺 10~15cm 的耐碱水泥硬化基础上, 加铺 2mm 高密度聚乙烯, 防渗系数应达到  $10^{-10}$ cm/s); 场区地面进行硬化处理; 污水管道采用耐腐塑料管材, 连接处采用防水胶进行密封。经过以上措施, 可有效防止项目污染物对地下水、土壤造成污染。

综上所述, 本项目无需设置跟踪监测计划。

#### 6 技改前后“三本帐”分析

技改后煤矸石的用量由每年 6.8 万吨减少至 6.6 万吨, 页岩用量由每年 18 万吨减少至 174797 吨, 使破碎、筛分、搅拌工序废气污染物和平砌顶隧道窑烟气中各项污染物排放量减少, 具有环境正效益; 污泥用量由每年 2.6 万吨增加至 5 万吨, 恶臭污染物产生量增加, 但由于增加治理措施, 由无组织排放改进为有组织排放, 具有环境正效益。

##### A、原料制备车间内破碎、筛分、搅拌工序废气

原料制备车间破碎、筛分、搅拌工序废气污染物主要为粉尘。本次技改后煤矸石、页岩用量减少, 建筑渣土用量不变, 现有工程原料制备车间生产设备及治理措施不发生变化, 因此技改后破碎、筛分、搅拌工序粉尘排放量类比现有工程:

现有工程页岩、煤矸石、建筑渣土总用量 27.4 万 t/a, 原料制备车间内破碎、筛分、搅拌工序有组织粉尘排放量为 0.27t/a; 技改后页岩、煤矸石、建筑渣土总用量 266797t/a, 则技改后原料制备车间内破碎、筛分、搅拌工序有组织粉尘排放量为 0.26t/a。

##### B、平砌顶隧道窑烟气

平砌顶隧道窑烟气中污染物主要为烟尘、二氧化硫、氮氧化物和氟化物。本

次技改后煤矸石用量减少，现有工程平砌顶隧道窑生产设备及治理措施不发生变化，因此技改后平砌顶隧道窑烟气中烟尘、二氧化硫、氮氧化物和氟化物排放量类比现有工程：

现有工程煤矸石总用量 6.8 万 t/a，平砌顶隧道窑烟气中各污染物排放量为烟尘 2.55t/a、二氧化硫 18.36t/a、氮氧化物 56.6t/a、氟化物 0.252t/a；技改后煤矸石总用量 6.6 万 t/a，则技改后平砌顶隧道窑烟气中各污染物排放量为烟尘 2.48t/a、二氧化硫 17.82t/a、氮氧化物 54.9t/a、氟化物 0.245t/a。

### C、污泥脱水车间及污泥库废气

现有工程恶臭气体散发面积为 200m<sup>2</sup>，氨、硫化氢产生量分别为 0.104t/a、0.003t/a，以无组织形式排放；技改后恶臭气体散发面积为 850m<sup>2</sup>，氨、硫化氢产生量分别为 0.441t/a、0.013t/a，污泥脱水车间及污泥库均封闭，废气经管道收集后引入一套生物滤池处理，集气效率约为 90%，‘生物滤池’的处理效率约为 50%，处理后氨、硫化氢有组织排放量分别为 0.198t/a、0.006t/a，无组织排放量分别为 0.005t/a、0.0001t/a。

表 39 技改前后污染物排放“三本帐”一览表 单位：t/a

污染物	粉尘	SO <sub>2</sub>	NO <sub>x</sub>	烟尘	氟化物	氨	硫化氢
现有工程	0.27	18.36	56.6	2.55	0.252	0	0
技改项目	0	0	0	0	0	0.198	0.006
以新带老削减量	0.01	0.54	1.7	0.07	0.007	0.104	0.003
技改后全厂	0.26	17.82	54.9	2.48	0.245	0.198	0.006
技改前后全厂增减量	-0.01	-0.54	-1.7	-0.07	-0.007	+0.198	+0.006

## 五、环境保护措施监督检查清单

内容要素	排放口(编号、名称)/污染源	污染物项目	环境保护措施	执行标准
大气环境	污泥贮存、脱水、搅拌工序废气排放口	氨、硫化氢、臭气浓度	污泥脱水车间恶臭采取车间封闭+管道收集+生物滤池+1根15米高排气筒排放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2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值
	厂界	氨、硫化氢、臭气浓度	车间封闭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1二级新改扩建标准值
地表水环境	技改后项目设备清洗废水、污泥脱水工序废水均进入沉淀池，沉淀池处理后排水用于制砖搅拌工序。			
声环境	隔膜压滤机2台、搅拌机1台、风机类	LeqdB(A)	低噪音设备、基础减振、厂房隔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标准
电磁辐射	/			
固体废物	沉淀池	沉淀池污泥	回用于污泥搅拌工序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防治措施	污泥暂存池、沉淀池做防渗(池底采用三合土压实，再上层铺10~15cm的耐碱水泥硬化基础上，加铺2mm高密度聚乙烯，防渗系数应达到 $10^{-10}$ cm/s)；场区地面进行硬化处理；污水管道采用耐腐塑料管材，连接处采用防水胶进行密封			
生态保护措施	/			
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			
其他环境管理要求	<p style="text-align: center;">根据省厅《关于进一步完善排污许可制实施工作的通知》(冀环评函[2018]689号)的规定，关于排污许可证申领时间：所有新、改、技改设项目均应当在项目建设期结束、启动生产设施或者在实际排污之前申领排污许可证。要求企业在调试前办理完成排污许可证。</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依据《排污许可管理办法(试行)》(部令2018第48号)、《排污许可管理条例(2021年3月1日实施)》(国令第736号)，对企业有如下要求：</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1) 落实按证排污责任</p>			

建设单位必须按期持证排污、按证排污，不得无证排污，及时申领排污许可证，对申请材料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承诺按照排污许可证的规定排污并严格执行；落实污染物排放控制措施和其他各项环境管理要求，确保污染物排放种类、浓度和排放量等达到许可要求；明确单位负责人和有关人员环境保护责任，不断提高污染治理和环境管理水平，自觉接受监督检查。

### (2) 实行自行监测和定期报告制度

依法开展自行监测，安装或使用监测设备应符合国家有关环境监测、计量认证规定和技术规范，保障数据合法有效，保证设备正常运行，妥善保存原始记录，建立准确完整的环境管理台账。如实向环境保护部门报告排污许可证执行情况，依法向社会公开污染物排放数据并对数据真实性负责。排放情况与排污许可证要求不符的，应及时向环境保护部门报告。

### (3) 排污许可证管理

①排污口位置和数量、排放方式、排放去向、排放污染物种类、排放浓度和排放量、执行的排放标准等符合排污许可证的规定，不得私设暗管或以其他方式逃避监管。

②落实重污染天气应急管控措施、遵守法律规定的最新环境保护要求等。

③按排污许可证规定的监测点位、监测因子、监测频次和相关监测技术规范开展自行监测并公开。

④按规范进行台账记录，主要内容包括生产信息、原辅材料使用情况、污染防治设施运行记录、监测数据等。

⑤按排污许可证规定，定期在国家排污许可证管理信息平台填报信息，编制排污许可证执行报告，及时报送有核发权的环境保护主管部门并公开，执行报告主要内容包括生产信息、污染防治设施运行情况、污染物按证排放情况等。

### ⑥其他义务。

建设单位需在发生实际排污行为之前，按照国家环境保护相关法律法规以及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要求申请排污许可证，不得无证排污或不按证排污。

## 六、结论

本项目建设符合国家和河北省定州市产业政策要求，建设依托现有厂区，不新增用地。本项目实施后产生的废气污染物经相应的环保措施治理后可实现达标排放，厂界噪声可实现达标排放，固体废物处置去向合理，技改后项目设备清洗废水、污泥脱水工序废水均进入沉淀池，沉淀池处理后排水用于制砖搅拌工序，无新增环境风险物质，项目建成后预计不会对环境产生明显不利影响。

综上所述，在落实本报告提出的各项环保措施的情况下，本项目的建设具备环境可行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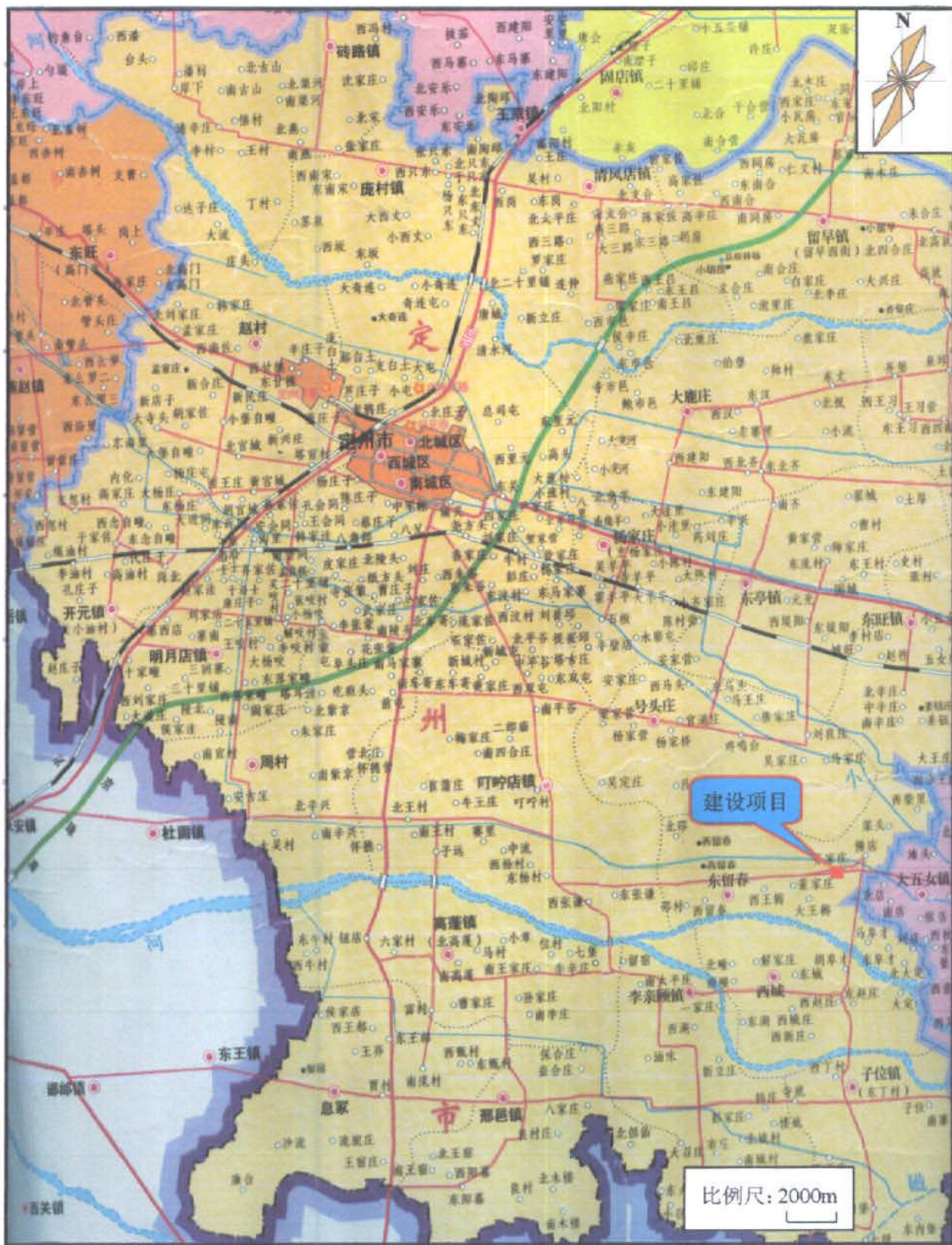
附表

建设项目污染物排放量汇总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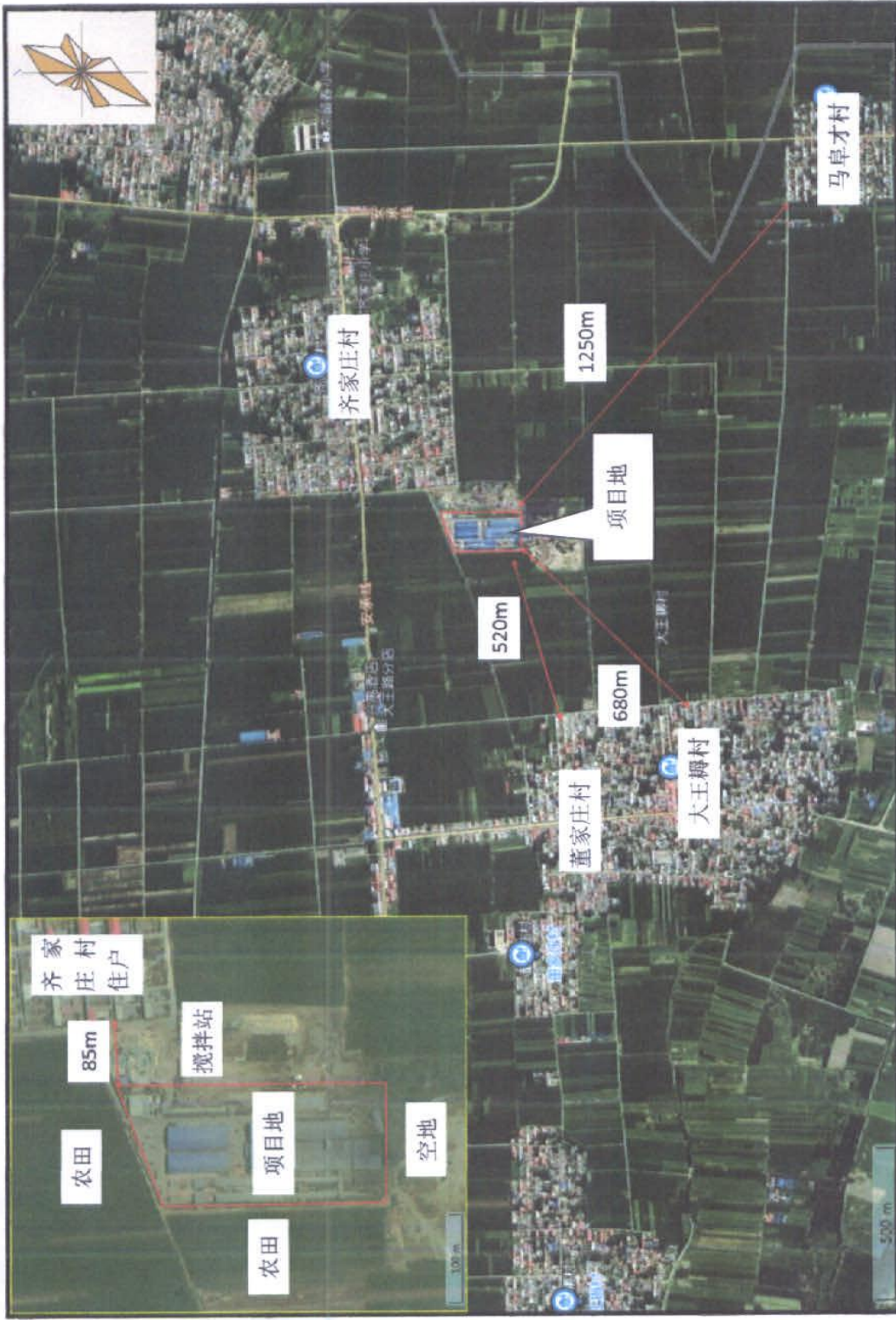
项目 分类	污染物名称	现有工程 排放量（固体废物 产生量）①	现有工程 许可排放量 ②	在建工程 排放量（固体废物 产生量）③	本项目 排放量（固体废 物产生量）④	以新带老削减量 （新建项目不填）⑤	本项目建成后 全厂排放量（固体废物 产生量）⑥	变化量 ⑦
废气	SO <sub>2</sub>	18.36	18.36	/	0	0.54	17.82	-0.54
	NO <sub>x</sub>	56.6	56.6	/	0	1.7	54.9	-1.7
	颗粒物	2.82	/	/	0	0.08	2.74	-0.08
	氟化物	0.252	/	/	0	0.007	0.245	-0.007
废水	/	/	/	/	/	/	/	/
一般工业 固体废物	不合格烧结砖	3000	/	/	0	0	3000	0
	沉淀池污泥	0	/	/	10	0	10	+10
	除尘灰	26.33	/	/	0	0.689	25.641	-0.689
	边角料	180	/	/	0	0	180	0
	沉淀池泥渣	1.08	/	/	0	1.08	0	-1.08
危险废物	/	/	/	/	/	/	/	/

注：⑥=①+③+④-⑤；⑦=⑥-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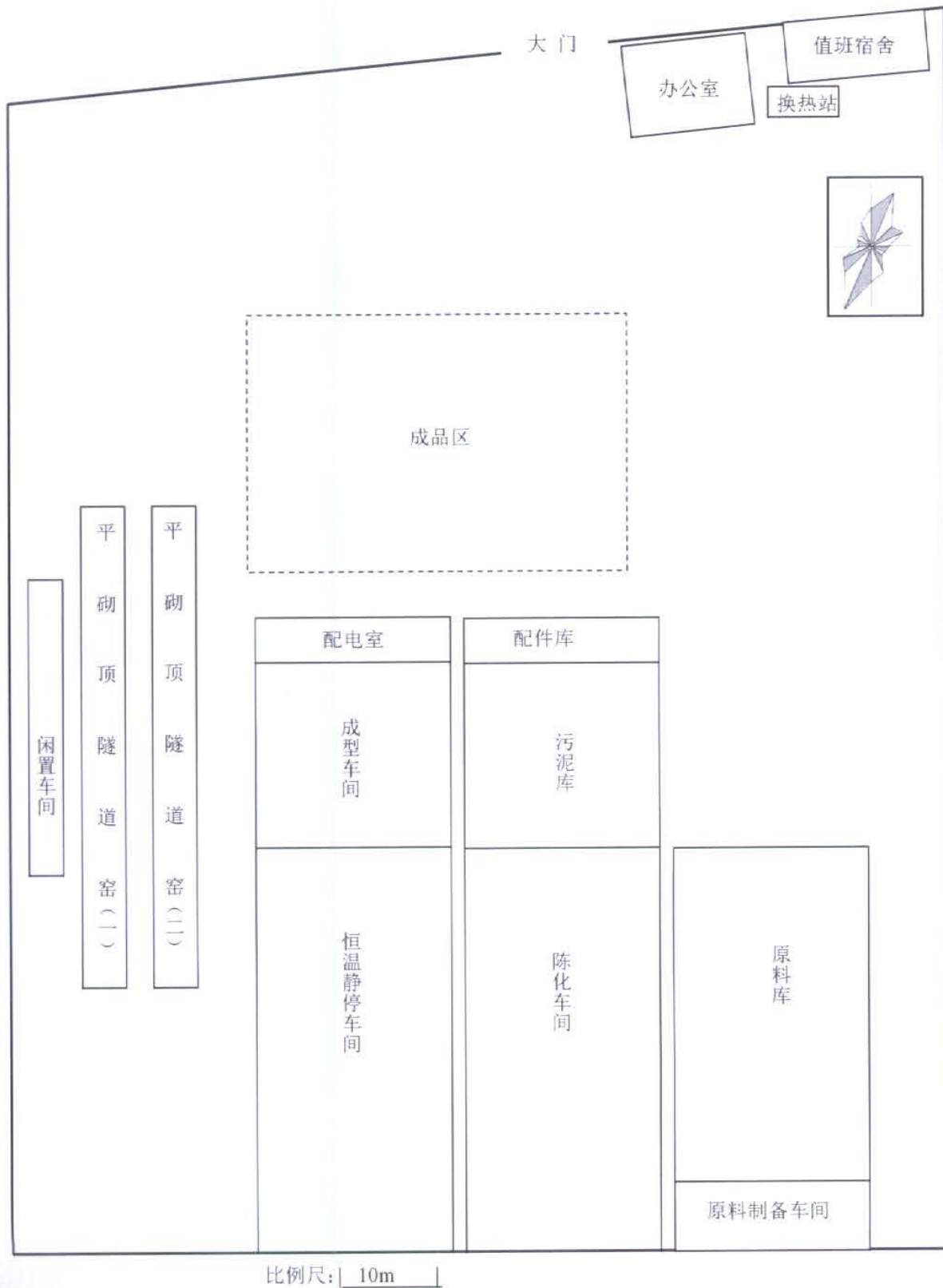
单位：t/a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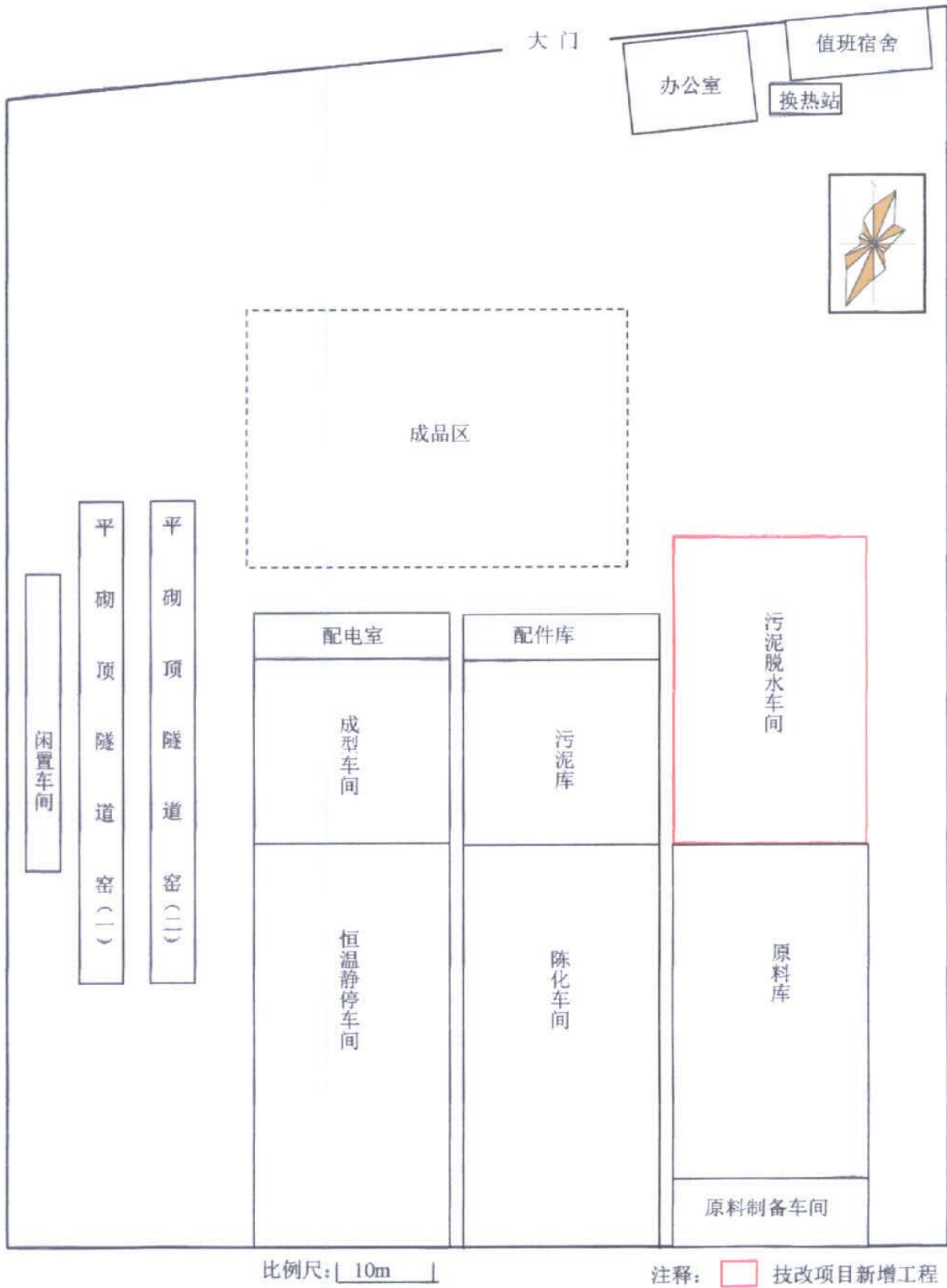
附图 1 建设项目地理位置图



附图 2 建设项目周边关系图



附图 3a 技改前厂区平面布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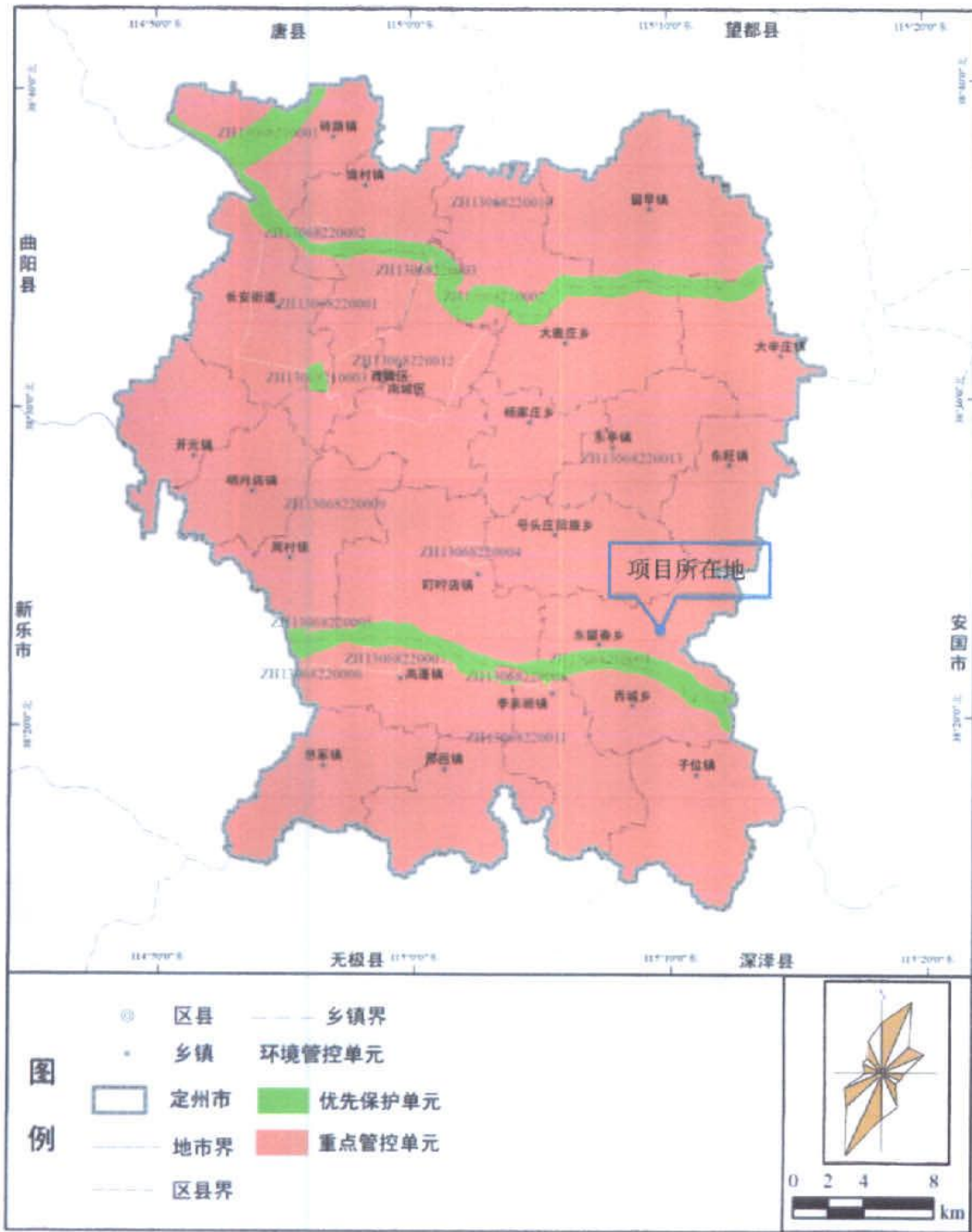
附图 3b 技改后厂区平面布置

○ A1



注释：○ 环境空气监测点位

附图 4 现状监测点位图



附图 5 定州市管控单元示意图



#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30652348033276C



扫描二维码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信息，  
请登录。

名称 定州市金源建材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壹仟万元整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成立日期 2015年09月08日

法定代表人 董京涛

营业期限 2015年09月08日至 2035年09月07日

经营范围 烧结煤矸石砖，烧结页岩砖，烧结粉煤灰砖，烧结钙泥砖，  
蒸，压，掺，灰，免，烧，砖，砌块，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  
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住所 定州市东留村乡多开家庄村



登记机关

2019年5月10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备案编号：定州工信技改备字〔2021〕28号

## 企业投资项目备案信息

定州市金源建材有限公司关于定州市金源建材有限公司污泥深度脱水处理技术改造项目的备案信息如下：

项目名称：定州市金源建材有限公司污泥深度脱水处理技术改造项目。

项目建设单位：定州市金源建材有限公司。

项目建设地点：定州市东留春乡齐家庄村。

主要建设内容及规模：本项目新建车间650平方米，增加隔膜压滤机2台，搅拌机1台，用来原料污泥的深度脱水处理。改造完成后，污泥用量由每年2.6万吨增加到5万吨，同时减少页岩及煤矸石的用量，标砖产量保持不变。

项目总投资：60万元，其中项目资本金为60万元，项目资本金占项目总投资的比例为100%。

项目信息发生较大变更的，企业应当及时告知备案机关。

注：项目自备案后2年内未开工建设或者未办理任何其他手续的，项目单位如果决定继续实施该项目，应当通过河北省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作出说明；如果不再继续实施，应当撤回已备案信息。

定州市科学技术局

2021年06月15日

项目代码：2106-130682-89-02-31458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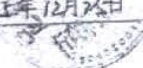
审批意见:

环环表【2015】126号

根据河北博登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出具的环境影响报告表,经研究,对定州市全源建材有限公司新建利用建筑垃圾及煤矸石年产1.2亿块建筑用砖项目环评批复如下:

- 一、该报告表编制比较规范,内容全面,同意连同本批复作为该项目建设及环境管理的依据。
- 二、项目位于定州市东留春乡齐家庄村,定州市发改局、规划局、土地局出具相关意见,根据环评计算,本项目卫生防护距离为50米,按照环评报告选址可行。
- 三、项目建设过程中要严格落实环评文件中的各项建设内容和污染防治设施,确保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项目建设内容应于环评文件相符,我局将依据环评文件和本批复进行验收。
  - 1、同意项目在落实各项审批手续健全,落实环评及三同时要求的前提下实施建设。
  - 2、建设项目必须落实环评报告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和环境管理措施,确保污染物达标排放。
  - 3、项目应实施原料库的全密闭,做好原料装卸扬尘污染防治工作,同时做好厂区的绿化、硬化,防治扬尘污染。
  - 4、项目不得建设燃煤设施。
  - 5、同意报告表给出的污染物排放总量,项目验收前需完成排污权交易。
- 三、项目建成试运营三个月内申请环保部门验收,验收合格后方可正式投入运营,项目三同时监管由定州市环境监察大队负责。

2015年12月26日



定州市环境保护局

关于定州市金源建材有限公司新建利用建筑垃圾及煤  
研石年产 1.2 亿块建筑用砖项目环境影响评价  
补充报告的函

定环函【2017】 / 号

定州市金源建材有限公司：

关于定州市金源建材有限公司新建利用建筑垃圾及煤研石年产 1.2 亿块建筑用砖项目环境影响评价补充报告已收悉，经研究，该环境影响评价补充报告编制规范，内容较全面，同意连同本函可作为项目的工程设计和环境管理的依据。项目地址位于定州市东留春乡齐家庄村，于 2015 年 12 月 25 日取得环评批复，批准文号为定环表【2015】126 号。定州市环境保护局本次原则同意《定州市金源建材有限公司新建利用建筑垃圾及煤研石年产 1.2 亿块建筑用砖项目环境影响评价补充报告》中将一座年产 1.2 亿块建筑用砖的平砌顶隧道窑变更为两座生产规模为年产 6000 万块建筑用砖的平砌顶隧道窑，总生产规模不变；将原有一台余热锅炉变更为两台余热锅炉，其它建设内容均不发生变化。建设单位要认真落实原环评文件及本变更报告中的建设内容和各项污染防治措施，确保污染物长期稳定达标排放，我局将据此验收。

二〇一七年一月六日



表七

负责验收的环境行政主管部门验收意见：

定环验[ 2017 ] 104 号

定州市金源建材有限公司新建利用建筑垃圾及煤矸石年产 1.2 亿块建筑用砖项目，在建设过程中基本落实了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制度和“三同时”制度，通过监察部门现场检查意见，该项目基本落实了环境影响报告及批复中的有关环保要求，根据检测报告和验收组意见，污染物实现达标排放，符合验收条件，同意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建设单位应遵照验收组意见，落实整改意见和建议，加强环境管理，确保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2017年9月19日

批意见：

定环表【2019】111号

根据河北博盈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出具的环境影响报告表，经研究，对定州市金源建材有限公司污泥干化余热综合利用项目环评批复如下：

一、报告表编制比较规范，同意连同本批复作为该项目建设及环境管理的依据。

二、该企业为我市城市污水处理厂污泥综合利用合作单位，项目建设地点位于定州市金源建材有限公司现有厂址内，根据环评报告的分析，项目选址可行。

三、主要建设内容：在现有产区1#隧道窑西侧新建污泥干化车间，新建原料库、制备车间、污泥库和配件库各一座，拆除原有原料库和制备车间。

四、项目建设过程中要严格落实环评文件中的各项建设内容和污染防治设施，根据要求落实分表计电与生态环境局监控平台联网。

1. 原材料全部入库贮存，卸车在车间内进行并落实喷淋等抑尘措施；原料车间、厂区地面以及进出厂区道路定期洒水抑尘。破碎入料口及产品皮带下料端建设喷淋设施，破碎、筛分、搅拌工序粉尘有组织粉尘经集气罩收集+布袋除尘+15米排气筒排放，满足《砖瓦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29260-2013)表2、表3限值要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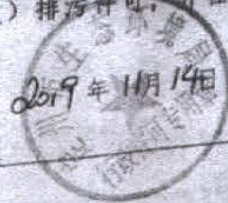
2. 上料口、出料口及污泥干化经集气罩+除臭装置+1根30米排气筒排放(依托隧道窑烟气排气筒)，污泥储存采取密闭污泥库+定时喷洒除臭剂+除臭装置+15米排气筒排放，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中表2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值。

3. 通过采取基础减震和厂房密闭等措施，厂界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标准。

4. 项目产生的固废按照环评要求合理收集处置。

五、建成后运营前需依法申领(换发)排污许可，并在规定时限内完成自主验收。

2019年11月14日



## 采购合同

甲方：(法人代表： \_\_\_\_\_ 地址： \_\_\_\_\_ 联系电话： )  
乙方：(法人代表： **董京琦 张改茹** 地址： \_\_\_\_\_ 联系电话： )

为使甲方下属单位“石家庄水务集团污水处理有限公司及所属各污水处理厂”的污泥及时运输，并科学无害化处置，经甲乙双方友好协商，达成以下协议：

### 一、合作内容

合同生效后，由乙方对甲方下属单位“石家庄水务集团污水处理有限公司及所属各污水处理厂”每日所产生的污泥进行及时运输并进行无害化处置。

### 二、甲方的责任、权利

- 1、甲方授权石家庄水务集团污水处理有限公司及所属各污水处理厂为乙方工作人员及运输车辆进、出污水处理厂提供方便。
- 2、甲方有义务保守合作期间内所知悉的乙方技术和商业秘密。
- 3、因乙方原因，不能及时运输及无害化处置污泥，超过三日，甲方有权立即单方终止合同而不承担任何责任，并有权选择其他单位运输及无害化处置污泥，由乙方承担甲方相应的损失及相关违约责任。

### 三、乙方的责任、权利

1、乙方保证污泥处置及运输相关资质手续符合相关部门要求。乙方污泥运输处置须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泥处置制砖用泥质》、《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泥处置园林绿化用泥质》等环保法律、法规的规定，因乙方不能满足招标文件供应商资格要求的或缺少污泥处置的相关手续而造成的后果及损失，由乙方承担，与甲方无关，给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赔偿甲方全部损失。

2、乙方在石家庄水务集团污水处理有限公司及所属各污水处理厂内按石家庄水务集团污水处理有限公司及所属各污水处理厂制定的路线运输，保持厂内道路清洁，服务调度指挥，严格遵守厂规、厂纪，做到污泥不落地，日产日清，乙方不得因天气、处置任务重、道路限行等原因造成石家庄水务集团污水处理有限公司及所属各污水处理厂污泥堆积，否则因污泥堆积给甲方造成的一切损失由乙方承担。进场前乙方应向石家庄水务集团污水处理有限公司及所属各污水处理厂

提供所有进场人员包括管理人员花名册和身份证复印件,人员有调整时应及时通报石家庄水务集团污水处理有限公司及所属各污水处理厂。

3、在运输污泥过程中,乙方保证运输车辆采取覆盖密封、防水、防渗漏和防遗撒等措施,防止运输过程中发生二次污染,如造成污染,全部责任由乙方承担。乙方在运输过程中发生的人身、车辆等安全事故,一切责任和损失由乙方负责。运输污泥的工作人员的一切事宜均由乙方负责。

4、乙方应合法处置污泥,做好场地保护,杜绝环境二次污染,如污泥处置不当导致或引起安全、环境危害,责任由乙方全部承担。如因处置不当引起纠纷或触犯相关法规,所造成的一切后果均由乙方承担。

5、乙方建立污泥管理台账,记载污泥种类数量、利用、储存、处置、流向等信息,并按照实际处置量向石家庄水务集团污水处理有限公司及所属各污水处理厂提供符合国家、省有关部门文件规定要求的污泥转移联单。同时乙方污泥处置及存放场地要按有关规范做好防水、防渗、防流失处置。

6、乙方运输车辆需安装 GPS 定位系统,并将账号和密码提供给石家庄水务集团污水处理有限公司及所属各污水处理厂,以便石家庄水务集团污水处理有限公司及所属各污水处理厂对车辆运行轨迹进行监督和管理,若 GPS 定位系统一旦出现故障,乙方需在 1 日内通知石家庄水务集团污水处理有限公司及所属各污水处理厂,并在 2 日内完成 GPS 修复。

7、乙方在处置污泥过程中不得将污泥处置工作转包给第三方。乙方不得将污泥随意弃置、填埋,所造成的损害后果由乙方自行承担。

#### 四、合同的履行过程中的监管

1、本合同项中的污泥处置服务使用方为:石家庄水务集团污水处理有限公司及所属各污水处理厂

2、实际污泥处置量以各污水厂地磅计量,由“石家庄水务集团污水处理有限公司及各污水处理厂”进行确认。

3、中标供应商在污泥运输、无害化处置过程中的安全问题,由“石家庄水务集团污水处理有限公司及各污水处理厂”监督检查。

4、“石家庄水务集团污水处理有限公司及所属各污水处理厂”对污泥处置全过程进行监管,中标供应商应无条件配合,一旦有异常情况应及时上报石家庄市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局。



### 五、违约责任

因乙方对污泥运输及无害化处置不及时、处置不当等违约行为，引起经济、安全、环境危害、纠纷或触犯相关法规等，甲方有权立即单方终止合同，乙方承担全部责任及不利后果。

### 六、污泥处置收费标准

污泥运输及无害化处置单价 286 元/吨，以合同期内污泥实际处置量为准（实际污泥处置量由“石家庄水务集团污水处理有限公司及所属各污水处理厂”确认的量为准），据实结算。

### 七、承包期限

2021年3月31日 - 2021年9月31日

### 八、付款方式

乙方须提供详细记录污泥转移量、处置量及其去向等佐证资料，由石家庄水务集团污水处理有限公司及所属各污水处理厂确认并报甲方，每季度据实结算一次。

### 九、协议执行

1、本协议自甲、乙双方签字或盖章之日起生效，双方权利义务履行完毕终止。

2、本协议履行过程中发生纠纷，甲乙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可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3、甲方遇到国家政策调整、不可抗力因素、乙方违约，随时终止合同。

4、本协议一式六份，甲方执四份，乙方执两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本协议未尽事宜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协议具有相同的法律效力。

甲方

盖章

签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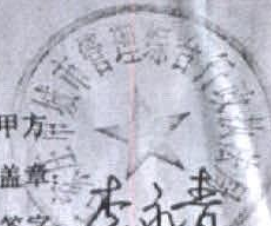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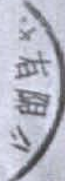
李永青 2021.3.31

乙方

盖章

签字

董永涛 李洪茹







17031234097  
有效期至2023年01月11日止

# 检测报告

XLKJ 检字 (2021) 第 05112 号

项目名称： 石家庄市桥东污水处理厂污泥检测

委托单位： 石家庄市桥东污水处理厂

检测单位： 河北欣蓝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报告日期： 2021.07.03

河北欣蓝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检测单位：河北欣蓝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报告编写：[Signature]

审 核：[Signature]

签 发：[Signature]

签发日期：2021 年 07 月 03 日

参加检测人员：任建宾、段晓科、张莉、刘文静、邵肖肖、郝婷婷、李军平、  
李世伟



本单位通讯资料

电 话：0311-85467888

传 真：0311-85467888

邮 编：051430

地 址：石家庄市栾城区中兴大道 55-5 号

## 一、项目概况

项目名称：石家庄市桥东污水处理厂污泥检测

项目地址：石家庄市楼底镇楼底村西南

联系人及电话：崔先生 15512116512

受石家庄市桥东污水处理厂委托，河北欣蓝环境科技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05 月 25 日对石家庄市桥东污水处理厂污泥进行了检测。

## 二、采样及样品信息

检测类别	检测点位	检测因子	检测频次	样品状态	现场描述	备注
污泥	50 万吨污泥料仓	pH、含水率、砷、汞、铅、镉、总铬、铜、锌、镍、矿物油、挥发酚、总氰化物	连续检测 1 天，每天检测 1 次	黑色、黏状、湿	/	/
	10 万吨污泥料仓			黑色、黏状、湿		

## 三、检测项目、分析及仪器

表 3-1 污泥检测项目、分析及仪器

检测项目	分析方法及来源	仪器名称/型号/编号	检出限
pH	《城市污水处理厂污泥检验方法》CJ/T 221-2005 中 4 城市污泥 pH 值的测定 电极法	pH 计/PHS-3C/FX20	/
含水率	《城市污水处理厂污泥检验方法》CJ/T 221-2005 中 2 城市污泥 含水率的测定 重量法	电热鼓风干燥箱 101-1AB/FX24 电子天平/DN138/FX91	/
砷	《城市污水处理厂污泥检验方法》CJ/T 221-2005 中 44 城市污泥 砷及其化合物的测定 常压消解后原子荧光法	原子荧光光度计 /AFS-230E/FX02	0.04 $\mu$ g/L
汞	《城市污水处理厂污泥检验方法》CJ/T 221-2005 中 43 城市污泥 总汞的测定 常压消解后 原子荧光法	原子荧光光度计 /AFS-230E/FX02	0.005 $\mu$ g/L
铅	《城市污水处理厂污泥检验方法》CJ/T 221-2005 中 25 城市污泥 铅及其化合物的测定 常压消解后 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原子吸收光谱仪 /TAS-990AFG/FX03	0.20mg/L

书，所有检测仪器经检定合格并在有效期内。检测数据严格实行三级审核制度。

## 五、检测结果

表 5-1 污泥检测结果

采样日期	检测项目	单位	检测结果及采样点位	
			50 万吨污泥料仓	10 万吨污泥料仓
2021.05.25	pH	无量纲	6.27	6.16
	含水率	%	79.0	76.2
	砷	mg/kg	2.37	2.19
	汞	mg/kg	2.01	2.12
	铅	mg/kg	44.31	64.15
	镉	mg/kg	1.98	3.49
	总铬	mg/kg	41.64	84.88
	铜	mg/kg	139.69	180.29
	锌	mg/kg	647.04	849.66
	镍	mg/kg	29.28	47.57
	矿物油	mg/kg	$7.91 \times 10^2$	$7.47 \times 10^2$
	挥发酚	mg/kg	1.12	4.32
	总氟化物	mg/kg	0.49	0.30

-----本报告结束-----

# 检测报告

鹏博委测字 202108108 号



委托单位：定州市金源建材有限公司

检测类别：现状监测

河北鹏博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2021年10月21日



# 河北鹏博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 检测报告

鹏博委测字 202108108 号

第 1 页 共 6 页

一、概述			
委托单位	定州市金源建材有限公司	检测类别	现状监测
委托单位地址	定州市东留春乡齐家庄村	采样方式	现场采样
检测日期	2021 年 8 月 11 日-15 日	采样日期	2021 年 8 月 11 日-14 日
采样人员	黄亚东、张腾达		
检测人员	黄亚东、张腾达、杨晗钰、许梦华、刘智、王梦兰		
二、检测点位、项目及频次			
检测点位	检测项目	检测频次	
齐家庄村	TSP、氟化物	24 小时平均值每天采样不少于 20 小时，连续监测 3 天。	
齐家庄村	氟化物	1 小时平均值，每天监测 4 次，连续监测 3 天。	
三、样品信息			
检测类别	样品编号	检测项目	样品状态
环境空气	TSP 1-1-1	TSP	滤膜尘面向里对折两次保存密封袋
	TSP 2-1-1		滤膜尘面向里对折两次保存密封袋
	TSP 3-1-1		滤膜尘面向里对折两次保存密封袋
—本页以下空白—			

# 河北鹏博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 检测报告

鹏博委测字 202108108 号

第 2 页 共 6 页

续三、样品信息			
检测类别	样品编号	检测项目	样品状态
环境空气	F (D) 1-1-1 上/下	氟化物	滤膜对折保存完好
	F (D) 2-1-1 上/下		滤膜对折保存完好
	F (D) 3-1-1 上/下		滤膜对折保存完好
	F 1-1-1 上/下		滤膜对折保存完好
	F 1-1-2 上/下		滤膜对折保存完好
	F 1-1-3 上/下		滤膜对折保存完好
	F 1-1-4 上/下		滤膜对折保存完好
	F 2-1-1 上/下		滤膜对折保存完好
	F 2-1-2 上/下		滤膜对折保存完好
	F 2-1-3 上/下		滤膜对折保存完好
	F 2-1-4 上/下		滤膜对折保存完好
	F 3-1-1 上/下		滤膜对折保存完好
	F 3-1-2 上/下		滤膜对折保存完好
	F 3-1-3 上/下		滤膜对折保存完好
	F 3-1-4 上/下		滤膜对折保存完好
	—本页以下空白—		

# 河北鹏博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 检测报告

鹏博委测字 202108108 号

第 3 页 共 6 页

四、检测项目、分析方法及所用仪器			
检测项目	分析方法	分析仪器	检出限
TSP	《环境空气 总悬浮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T 15432-1995	崂应 2051 智能 24 小时/TSP 综合采样器 (HBPB-C-104) EX125DZH 准微量电子天平 (HBPB-F-118) 恒温恒湿室 (HBPB-Q-116)	0.001 mg/m <sup>3</sup>
氟化物	《环境空气 氟化物的测定 滤膜采样 氟离子选择电极法》 HJ955-2018	KB-100 环境空气采样器 (HBPB-C-166/167) PXSJ-226 型离子计 (HBPB-F-115)	采样时间 1h 时: 0.5μg/m <sup>3</sup> 采样时间 24h 时: 0.06μg/m <sup>3</sup>
五、检测结果			
表 5-1		TSP 24 小时平均浓度检测结果	单位: μg/m <sup>3</sup>
检测日期	检测点位		
	齐家庄村 (E:115.1707° N:38.3786°)		
2021.8.11 00:00-2021.8.12 00:00	124		
2021.8.12 00:05-2021.8.13 00:05	108		
2021.8.13 00:10-2021.8.14 00:10	116		
—本页以下空白—			



# 河北鹏博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 检测报告

鹏博委测字 202108108 号

第 4 页 共 6 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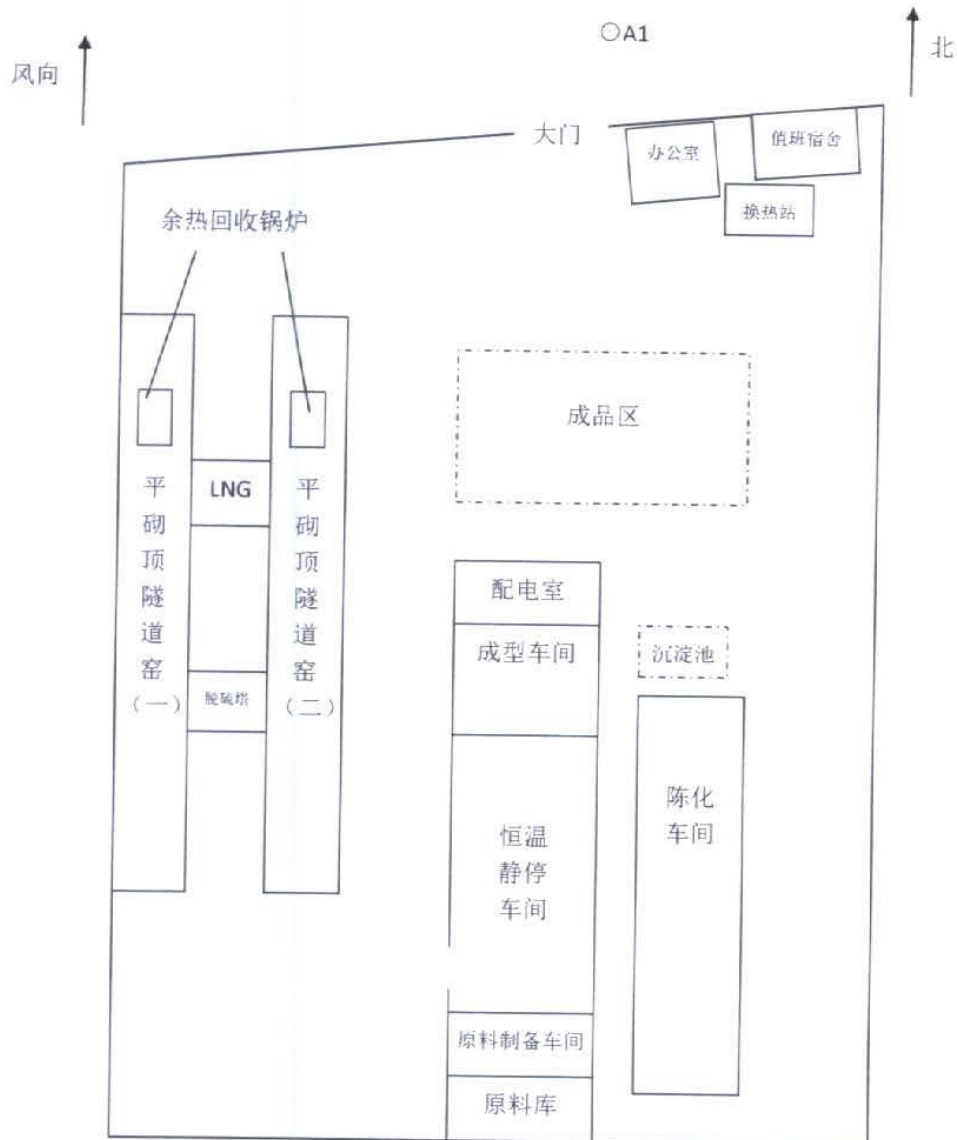
表 5-2		氟化物	24 小时平均浓度检测结果	单位: $\mu\text{g}/\text{m}^3$
检测日期	检测点位			
	齐家庄村 (E:115.1707° N:38.3786° )			
2021.8.11 00:00-2021.8.12 00:00		1.30		
2021.8.12 00:05-2021.8.13 00:05		1.35		
2021.8.13 00:10-2021.8.14 00:10		1.14		
表 5-3		氟化物	1 小时平均浓度检测结果	单位: $\mu\text{g}/\text{m}^3$
检测日期	检测时间	检测点位		
		齐家庄村 (E:115.1707° N:38.3786° )		
2021.8.11	02:00~03:00	1.3		
	08:00~09:00	1.5		
	14:00~15:00	1.2		
	20:00~21:00	1.1		
2021.8.12	02:00~03:00	1.3		
	08:00~09:00	1.4		
	14:00~15:00	1.2		
	20:00~21:00	1.1		
2021.8.13	02:00~03:00	0.9		
	08:00~09:00	1.2		
	14:00~15:00	1.1		
	20:00~21:00	1.0		
—本页以下空白—				

# 河北鹏博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检测报告

鹏博委测字 202108108 号

第 5 页 共 6 页

附：环境空气检测点位示意图：



注：○代表环境空气检测点位。

—以下无正文—

河北鹏博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检测报告

鹏博委测字 202108108 号

第 6 页 共 6 页

报告编写: 任同同

日期: 2021 年 10 月 21 日

审 核: 徐春梅

日期: 2021 年 10 月 21 日

签 发: 张明奎

日期: 2021 年 10 月 21 日



# 检测报告

鹏博委测字 202108235 号

委托单位：定州市金源建材有限公司

检测类别：现状监测

河北鹏博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2021年10月21日



# 河北鹏博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 检测报告

鹏博委测字 202108235 号

第 1 页 共 8 页

### 一、概述

委托单位	定州市金源建材有限公司	检测类别	现状监测
委托单位地址	定州市东留春乡齐家庄村	采样方式	现场采样
检测日期	2021 年 8 月 28 日-31 日	采样日期	2021 年 8 月 28 日-30 日
采样人员	张志国、杨浩		
检测人员	张志国、杨浩、许梦华、邵婉婉、杨晗钰		

### 二、检测点位、项目及频次

检测点位	检测项目	检测频次
齐家庄村 (E:115.169631° N:38.380608°)	H <sub>2</sub> S、NH <sub>3</sub>	连续监测 3 天，H <sub>2</sub> S、NH <sub>3</sub> 1 小时平均值每天监测 4 次 (2:00、8:00、14:00、20:00)，每次采样不少于 45 分钟。
定州市金源建材有限公司 东、南、西、北厂界	等效连续 A 声级	监测 2 天， 每天昼、夜各一次。
齐家庄村西南角	等效连续 A 声级	监测 2 天， 每天昼、夜各一次。

—本页以下空白—

# 河北鹏博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 检测报告

鹏博委测字 202108235 号

第 2 页 共 8 页

### 三、样品信息

检测类别	样品编号	检测项目	样品状态
环境空气	NH <sub>3</sub> 1-1-1	氨	多孔玻板吸收管保存完好
	NH <sub>3</sub> 1-1-2		多孔玻板吸收管保存完好
	NH <sub>3</sub> 1-1-3		多孔玻板吸收管保存完好
	NH <sub>3</sub> 1-1-4		多孔玻板吸收管保存完好
	NH <sub>3</sub> 2-1-1		多孔玻板吸收管保存完好
	NH <sub>3</sub> 2-1-2		多孔玻板吸收管保存完好
	NH <sub>3</sub> 2-1-3		多孔玻板吸收管保存完好
	NH <sub>3</sub> 2-1-4		多孔玻板吸收管保存完好
	NH <sub>3</sub> 3-1-1		多孔玻板吸收管保存完好
	NH <sub>3</sub> 3-1-2		多孔玻板吸收管保存完好
	NH <sub>3</sub> 3-1-3		多孔玻板吸收管保存完好
	NH <sub>3</sub> 3-1-4		多孔玻板吸收管保存完好

—本页以下空白—

# 河北鹏博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 检测报告

鹏博委测字 202108235 号

第 3 页 共 8 页

### 续三、样品信息

检测类别	样品编号	检测项目	样品状态
环境空气	H <sub>2</sub> S 1-1-1	硫化氢	大型气泡吸收管保存完好
	H <sub>2</sub> S 1-1-2		大型气泡吸收管保存完好
	H <sub>2</sub> S 1-1-3		大型气泡吸收管保存完好
	H <sub>2</sub> S 1-1-4		大型气泡吸收管保存完好
	H <sub>2</sub> S 2-1-1		大型气泡吸收管保存完好
	H <sub>2</sub> S 2-1-2		大型气泡吸收管保存完好
	H <sub>2</sub> S 2-1-3		大型气泡吸收管保存完好
	H <sub>2</sub> S 2-1-4		大型气泡吸收管保存完好
	H <sub>2</sub> S 3-1-1		大型气泡吸收管保存完好
	H <sub>2</sub> S 3-1-2		大型气泡吸收管保存完好
	H <sub>2</sub> S 3-1-3		大型气泡吸收管保存完好
	H <sub>2</sub> S 3-1-4		大型气泡吸收管保存完好

—本页以下空白—

# 河北鹏博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 检测报告

鹏博委测字 202108235 号

第 4 页 共 8 页

### 四、检测项目、分析方法及所用仪器

检测项目	分析方法	分析仪器	检出限
硫化氢	《空气质量 硫化氢的测定 亚甲基蓝分光光度法》《空气和废气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增补版) 3.1.11.2	崂应 2050 空气/智能 TSP 综合采样器 (HBPB-C-161) 721G 可见分光光度计 (HBPB-F-117)	0.001 mg/m <sup>3</sup>
氨	《环境空气和废气 氨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3-2009	崂应 2050 空气/智能 TSP 综合采样器 (HBPB-C-161) 721G 可见分光光度计 (HBPB-F-117)	0.01 mg/m <sup>3</sup>
厂界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	AWA5688 声级计 (HBPB-C-130) AWA6221A 声校准器 (HBPB-L-103)	—
环境噪声	《声环境质量标准》 GB3096-2008	AWA5688 声级计 (HBPB-C-130) AWA6221A 声校准器 (HBPB-L-103)	—
—本页以下空白—			



# 河北鹏博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 检测 报 告

鹏博委测字 202108235 号

第 5 页 共 8 页

### 五、检测结果

表 5-1

氨 1 小时平均浓度检测结果

单位:  $\text{mg}/\text{m}^3$

检测日期	检测时间	检测点位
		齐家庄村 (E:115.169631° N:38.380608° )
2021.8.28	02:00~03:00	0.07
	08:00~09:00	0.08
	14:00~15:00	0.06
	20:00~21:00	0.10
2021.8.29	02:00~03:00	0.05
	08:00~09:00	0.07
	14:00~15:00	0.05
	20:00~21:00	0.07
2021.8.30	02:00~03:00	0.05
	08:00~09:00	0.07
	14:00~15:00	0.09
	20:00~21:00	0.05
—本页以下空白—		

# 河北鹏博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 检测 报 告

鹏博委测字 202108235 号

第 6 页 共 8 页

续表 5-1 硫化氢 1 小时平均浓度检测结果 单位: mg/m<sup>3</sup>

检测日期	检测时间	检测点位
		齐家庄村 (E:115.169631° N:38.380608° )
2021.8.28	02:00~03:00	0.005
	08:00~09:00	0.005
	14:00~15:00	0.004
	20:00~21:00	0.006
2021.8.29	02:00~03:00	0.006
	08:00~09:00	0.007
	14:00~15:00	0.006
	20:00~21:00	0.007
2021.8.30	02:00~03:00	0.004
	08:00~09:00	0.007
	14:00~15:00	0.006
	20:00~21:00	0.007

表 5-2 噪声检测结果 单位: dB(A)

检测位置 及编号	检测结果			
	2021.8.28-8.29		2021.8.29-8.30	
	昼间	夜间	昼间	夜间
N1 东厂界	52	42	52	43
N2 南厂界	52	44	54	44
N3 西厂界	53	44	50	44
N4 北厂界	51	44	52	43
N5 齐家庄村西南角	51	44	52	43

—本页以下空白—



河北鹏博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检测报告

鹏博委测字 202108235 号

第 8 页 共 8 页

报告编写:	任同同	日期:	2021 年 10 月 21 日
审 核:	曹平	日期:	2021 年 10 月 21 日
签 发:	张明远	日期:	2021 年 10 月 21 日



# 《定州市金源建材有限公司污泥深度脱水处理技术改造项目 环境影响报告表》专家组技术评审意见

2022年2月11日，定州市金源建材有限公司在组织召开了《定州市金源建材有限公司污泥深度脱水处理技术改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技术评审会，参加会议的有建设单位、评价单位和3名专家（名单附后），共计8人，与会专家在踏勘现场的基础上，听取了评价单位——河北五骏环保技术服务有限公司对报告表内容的介绍，结合参会单位代表的意见，经认真讨论，形成专家评审意见如下：

##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名称：定州市金源建材有限公司污泥深度脱水处理技术改造项目

(2) 建设单位：定州市金源建材有限公司

(3) 建设地点及周边关系

本项目在定州市金源建材有限公司现有厂区内进行建设，不新增占地。定州市金源建材有限公司位于定州市东留春乡齐家庄村西南85米处，厂址地理位置中心坐标为北纬38°22'37.531"，东经115°09'51.541"。项目厂区北侧为道路，隔路为农田，东侧为搅拌站，南侧为空地，西侧为农田。

(4) 建设内容及规模

定州市金源建材有限公司拟利用现有厂区新建车间（污泥脱水车间）650平方米，建设内容主要包括新增隔膜压滤机2台，搅拌机1台，用于原料污泥的深度脱水处理；污泥脱水车间内置污泥暂存池、污水处理站。改造完成后标砖产量保持不变。

(5) 产业政策符合性

本项目属于《国民经济行业分类与代码》（GB/T4754—2017）中“粘土砖瓦及建筑砌块制造”，不属于《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年本）》中淘汰、限制类项目，属于鼓励类（四十三、环境保护与资源节约综合利用中20、城镇垃圾、农村生活垃圾、农村生活污水、污泥及其他固体废弃物减量化、资源化、无害化处理和综合利用工程）项目；不属于《河北省新增限制和淘汰类产业目录（2015年版）》（冀政办发[2015]7号）中限制、淘汰类项目；不属于《市场准入负面清单（2020年版）》禁止事项；符合《工信部 环保部 国家安全监管总局关于加快烧结砖瓦行业转型发展的若干意见》（工信部联原[2017]279号）中“鼓励利用工业固废、矿物尾渣、淤泥、污泥、农林废弃物等替代一次原燃料，支持利用建筑垃圾生产砖瓦制品，进一步扩大资源综合利用范围，提高原燃料中固废掺配比例，减少对天然资源的消耗”的要求；定州市科学技术局为该项目

出具了备案信息（备案编号：定州工信技改备字〔2021〕28号；项目代码：2106-130682-89-02-314589）。

综上所述，本项目不违反国家的有关法律、法规和政策的规定，符合国家和地方当前产业政策。

环评文件编制较规范，评价内容较全面，重点较突出，工程分析较清楚，符合环评导则要求。区域环境状况介绍较清楚，提出的污染防治措施可行，评价结论明确。经修改完善后，可上报行政审批部门审批，作为项目建设及环境管理的依据。

### 三、环评文件需修改完善内容

1、细化周边关系和环境保护目标介绍，核实项目类别、评价标准，补充技改项目依托工程和现存环境问题，完善三线一单和环境管理政策符合性分析；

2、核实原辅材料用量，完善物料成分分析和工艺描述，优化项目资源和能源特点描述；细化水平衡、水污染治理方案，结合现有工程进一步完善废气污染源强、治理措施，明确三本账核算和总量控制指标；优化大气环境和声环境预测章节。细化自行监测计划以及与排污许可的衔接内容，补充分区防渗工程介绍；

3、完善环境保护监督检查清单，规范附图附件。

专家组： 米国峰 陈建学

2024年2月11日 于世繁

《定州市金源建材有限公司污泥深度脱水处理技术改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专家评审会专家组名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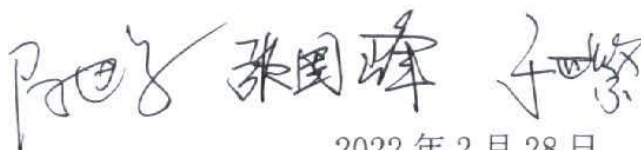
姓名	职称	工作单位	签字
张国峰	工程师	保定市环境监测站	张国峰
于世繁	正高工	河北新润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于世繁
陈建宇	高工	地球物理勘察院	陈建宇

## 《定州市金源建材有限公司污泥深度脱水处理技术改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专家确认单

定州市金源建材有限公司于2022年2月11日邀请专家对“定州市金源建材有限公司污泥深度脱水处理技术改造项目”进行评审，遵循对项目负责的原则，对项目（项目由来及必要性，原辅材料，工艺流程及排污节点，污染因子、源强、污染防治措施，设备情况，产品方案，污染物排放清单，附图附件等方面）进行分析论证，经提疑解答、论证分析，专家对《定州市金源建材有限公司污泥深度脱水处理技术改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报审版)》提出了意见和建议。

2022年2月28日，定州市金源建材有限公司组织相关专家对编制单位的答复进行了复核。经对《定州市金源建材有限公司污泥深度脱水处理技术改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审核，专家组认为评价单位已基本按照“定州市金源建材有限公司污泥深度脱水处理技术改造项目”评审会上的要求进行了补充、修改、完善，达到了“定州市金源建材有限公司污泥深度脱水处理技术改造项目”技术评审专家意见的要求，采用的国家有关技术标准、规范适当，能作为后期项目实施的依据。

技术评审专家组（签字）：



2022年2月28日



# 《定州市金源建材有限公司污泥深度脱水技术改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修改情况复核表

报告评审时间：2022年2月11日 建设单位：定州市金源建材有限公司 环评单位：河北五骏环保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序号	问题	修改内容	对应页码	复核意见
1	细化周边关系和环境保护目标介绍，核实项目类别、评价标准，补充技改项目依托工程和现存环境问题，完善三线一单和环境管理政策符合性分析。	已细化周边关系和环境保护目标介绍，增加四邻照片；已核实项目类别，增加“固体废物治理”类别；已核实在评价标准；已补充技改项目依托工程和现存环境问题；已完善三线一单和环境管理政策符合性分析。	p20-p21;p1;p21-p22;p5、p15; p2-p4。	
2	核实原辅材料用量，完善物料成分分析和工艺描述，优化项目资源和能源特点描述；细化水平衡、水污染治理方案，结合现有工程进一步完善废气污染治理措施，明确三本账核算和总量控制指标；优化大气环境监测计划以及排污许可的衔接内容，补充分区防渗工程介绍。	已核实原辅材料用量，增加物料平衡分析，已完善物料成分分析；已完善工艺描述；已优化项目资源和能源特点描述；已细化水平衡、水污染治理方案；已完善废气污染源强、治理措施，明确三本账核算和总量控制指标；已优化大气环境和声环境监测章节内容；已细化自行监测计划以及排污许可的衔接内容；已补充分区防渗工程介绍。	p7-p8; p10; p3; p9; p23-p25、p32-p33、p22; p23-p31; p29、p31; p32。	
3	完善环境保护监督检查清单，规范附图附件。	已完善环境保护监督检查清单，规范附图附件。	/	

技术评审专家组（签字）：

张雪峰 于晓

2022年2月28日

环评单位（盖章）：河北五骏环保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2022年2月28日